

INDIGO STAR HOLDINGS LIMITED

靛藍星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373

年度報告
2021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藍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概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自刊發日期起計，本報告將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及本公司網站www.indigostar.sg內。

除非另有所指，否則所有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若干中文名稱或帶有「*」號標記的字詞的英文翻譯僅供參考，不應視該等中文名稱或字詞為官方的英文翻譯。倘實體的中文名稱與其英文翻譯之間有任何不一致，均以中文名稱為準。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9
企業管治報告	15
董事會報告	24
獨立核數師報告	34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0
綜合財務狀況表	41
綜合權益變動表	42
綜合現金流量表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4
財務概要	106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吳進順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素寬女士
伍世昌先生
王建業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遙豪先生
葉祺智先生
周光國先生
禰孝廉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辭任)

公司秘書

盧少婷女士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七日獲委任)

合規主任

伍世昌先生

授權代表

吳進順先生
盧少婷女士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七日獲委任)

審核委員會

馬遙豪先生 (主席)
葉祺智先生
周光國先生
禰孝廉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辭任)

薪酬委員會

周光國先生 (主席)
吳進順先生
葉祺智先生
禰孝廉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辭任)

提名委員會

周光國先生 (主席)
陳素寬女士
馬遙豪先生
禰孝廉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辭任)

核數師

尤尼泰·栢淳 (香港) 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四日獲委任)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

5, Upper Aljunied Link, #03-08
Quartz Industrial Building
Singapore 367903

於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太古坊
華蘭路18號港島東中心
44樓4404至10室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主要往來銀行

大華銀行有限公司

公司網站

www.indigostar.sg

股份代號

8373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靛藍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向各位呈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年度」）的年度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本人謹代表本集團再次向多年來為我們業務發展提供幫助的各界人士致以衷心感謝。

於報告年度，本集團的收益從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去年」）的約9.4百萬坡元增加約69.8%至約16.0百萬坡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去年結轉手頭合約已完成及年內有額外三個新項目。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六個進行中的項目。

COVID-19大流行對新加坡經濟帶來巨大壓力。新加坡政府已採取各種經濟舒緩措施，旨在協助建築公司支付因項目延期而產生的成本，及遵守嚴格的病毒安全措施。儘管如此，本集團管理層預期整體經濟及營運環境將由於疫苗接種率上升而逐漸復甦。本集團將繼續審慎評估潛在成本並尋找總承建商工程及分包工程的合適項目以實現業務多元化，從而增加股東回報。

本人藉此機會對所有股東、客戶及供應商的寶貴支持致以誠摯謝意。本人亦衷心感謝本集團全體員工的努力及奉獻。

吳進順

主席兼行政總裁

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

董事

執行董事

吳進順先生（「吳先生」），52歲，為我們的創辦人、本公司執行董事、主席及行政總裁，並為Interno Engineerig (1996) Pte. Ltd.（「IEPL」）董事總經理。彼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彼於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的建造業擁有逾31年經驗。吳先生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及本集團的整體管理。於一九九二年創立本集團前，吳先生已於馬來西亞及新加坡建造業累積約五年經驗。由一九八七年至一九八八年，吳先生於馬來西亞建築公司Energ Project Ltd.擔任學徒，期間彼透過參與涉及打樁、預製構件及結構工程的項目而開始接觸建造業。由一九八九年至一九九一年，吳先生於新加坡建築公司Eastern Industries Pte. Ltd.任職鋼筋規劃員，負責就地盤外切割及屈製鋼筋編製鋼筋屈紮時間表。

多年來，吳先生曾參與及處理多個大型項目，包括建設馬來西亞Dengkil, Selangor的Sungei Langat Water Treatment Plant、馬來西亞由Pagoh至Ayer Keroh的25公里高速公路及新加坡Seletar Sewage Treatment Plant二期。

吳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出席Hong Tech Consultant Pte. Ltd.舉辦的公司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層WSH bizSAFE Level 1工作坊。彼亦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完成Star Safety Training Pte. Ltd.舉辦的樓宇建設監工安全課程及監工高處工作課程。

吳先生為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陳素寬女士之配偶及人力資源及行政事務總監陳素麗女士之姐夫。

陳素寬女士（「陳女士」），50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彼亦為我們其中一位控股股東。彼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表現，並確保本集團遵從政策及目標。彼由一九九六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二年三月為IEPL的董事，負責監察員工表現及檢討僱員福利及獎勵政策及作出推薦建議。彼亦由二零一三年一月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在IEPL擔任財務總監的職務。彼負責本集團的財務、人力資源及行政事務。陳女士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取得新加坡勞動力發展局的新加坡勞動力技能資歷架構下工地安全健康專家文憑。陳女士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出席Greensafe International Pte. Ltd.舉辦的公司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層WSH bizSAFE Level 1工作坊。

陳女士為吳先生的配偶，並為陳素麗女士的胞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

伍世昌先生（「伍先生」），46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合規主任。彼負責本集團整體財務事務。伍先生於核數及會計方面擁有逾21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伍先生由一九九八年六月至二零零零年四月在一間會計師事務所李式帷會計師事務所任中級人員。其後彼由二零零零年四月至二零零一年二月在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現為CCIF CPA Limited）任核數師。由二零零一年二月至二零零二年九月及由二零零二年十月至二零零三年九月，彼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先後任會計員及高級會計師。其後，彼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加入Beauty China Holdings Limited（先前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B15.SG））擔任會計經理，並於二零零七年十月晉升至助理財務總監，並留任直至二零零九年八月為止。彼接著於二零零九年九月至二零一二年四月在Top Express Holdings Limited任會計經理，而其於該公司最後擔任的職位是財務總監。伍先生自二零一二年八月起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出任均安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559）財務總監及由二零一三年一月起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出任其公司秘書。伍先生自二零一八年八月九日起獲委任為皇璽餐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伍先生分別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及二零二一年八月起擔任YesAsia Holdings Limited（於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209））的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

伍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十一月畢業於香港科技大學，獲取工商管理（會計）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七年六月獲香港公開大學企業管治碩士學位。伍先生自二零零三年三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自二零零七年九月起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及自二零二零年七月起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王建業先生（「王先生」），51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彼於服裝、鋼鐵及有色金屬貿易、房地產開發以及投資融資方面擁有豐富的實踐經驗。王先生亦由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四年服務於大型國有企業中國二冶集團有限公司，並參與及負責了多項重點大型工程項目，如包頭鋼鐵集團有限公司設備庫整體改造，包頭鋼鐵集團有限公司家屬區建設及震後改造，青海格爾木市政工程及防水處理管網建設，青海鹽湖鉀肥股份有限公司非標製造及安裝，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有限公司石油管道工程山東至河北部分地區天然氣高壓管網建設，中國華電集團內蒙區域電廠脫硫裝置的製作安裝。於二零零零年，彼開發建設包頭市白雲路商網，並自己持有所有物業。王先生於一九九七年成立包頭市北源豐鋼鐵爐料有限責任公司，並自一九九七年起至今獲委任為公司總裁。彼於二零一零年投資開發包頭市市中心區域商業及住宅項目恒源銀座以及中和文化廣場項目。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遙豪先生（「馬先生」），57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馬先生現任僑福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該公司主要從事物業發展及款待業務。彼自一九九零年二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並自一九九四年四月起成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英國）資深會員。馬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十一月獲香港科技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起亦為香港董事學會會員。馬先生於財務及會計領域積逾20年經驗，曾分別於二零零八年六月至二零一二年八月及二零一一年五月至二零一二年八月任僑福建設企業機構（現稱大悅城地產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7）的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於二零零八年二月至二零零八年六月，馬先生為第一視頻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的財務總監（該兩間公司的股份均於主板上市）。於二零零五年六月至二零零七年九月，馬先生亦曾任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Superior Fastening Technology Limited（現稱Renewable Energy Asia Group Limited）的財務總監。於二零一零年三月至二零一八年七月，馬先生為康宏環球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康宏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1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先生為多間股份均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概述如下。

公司名稱	職位	任期
中華包裝控股發展有限公司 (現稱移動互聯(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39)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至二零二零年九月
創新電子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46)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六年四月至 二零二一年一月
皇璽餐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六年七月至今

葉祺智先生（「葉先生」），56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彼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葉先生於一九九一年八月取得倫敦大學法律學士學位及於一九九二年六月取得香港大學法學深造證書。彼於一九九四年四月獲認為香港高等法院事務律師，現為香港執業事務律師，取得專業資格後在法律界累積逾20年經驗。於一九九二年五月至一九九六年九月，彼於胡百全律師事務所擔任見習律師及其後成為律師。彼其後於一九九六年十月加入蕭溫梁律師行擔任律師。於一九九七年三月至一九九九年九月，葉先生為Messrs. Wong & Yip的合夥人及顧問。彼自一九九九年二月起成為張達成葉祺智律師事務所合夥人。葉先生自二零零六年起為香港國際公證人及監禮人。彼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起成為中國委託公證人。

葉先生自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二日起獲委任為Top Standard Corporation（股份代號：851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

周光國先生（「周先生」），46歲，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周先生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獲北京理工大學法律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一年七月獲首都經濟貿易大學頒發經濟法碩士學位，其後於二零零五年六月獲比利時布魯塞爾自由大學頒發國際比較法碩士學位。周先生曾於北京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工作，並自二零零六年開始在北京任職執業律師。周先生現為北京市君致律師事務所的合夥人，其服務的客戶包括中國國有企業以及國內及境外上市公司。彼主要執業領域包括公司日常運營的法律服務，併購重組、債券發行、首次公開發售等非訴訟領域的法律服務，以及訴訟仲裁領域的法律服務。周先生自二零一七年六月至八月獲委任為國家聯合資源控股有限公司（為一間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54）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禰孝廉先生（「禰先生」），49歲，於一九九五年及一九九八年分別獲授香港大學環境科學學士學位及環境管理學碩士學位。彼其後於二零零七年取得香港城市大學法律學深造證書並於二零零九年獲認許為香港大律師。

於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九年期間，禰先生曾擔任香港、中國內地、英國及非洲多間公司的項目顧問。在獲得香港大律師資格後，禰先生曾擔任美亨實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97）、MOS House Group Limited（股份代號：1653）及創陸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80）若干香港法律事務方面的法律顧問，就首次公開發售項目提供法律意見。此外，禰先生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七年期間曾任香港科技大學兼職講師。禰先生現時為Capital Chambers之執業大律師。

禰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五月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期間獲委任為中油港燃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中油」）（股份代號：813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在實新證券有限公司（「香港呈請人」）針對中油無力償債及未能支付23,654,900.30港元（另加每日利息20,726.03港元）的債務，而根據公司清盤程序二零一九年第120號向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香港高等法院」）提交呈請（「香港呈請」）後，此委任有助加強中油的內部控制及公司治理。於本報告日期，就禰先生所深知、全悉及確信，香港呈請的聆訊已延後。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二日（開曼群島時間），鑑於中油在到期時無法償還債務，且按照公司法第93條的規定所指無力償債，故中油根據公司法第94條向開曼群島大法院（「大法院」）提交清盤呈請（「開曼呈請」）。中油收到大法院發出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五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四日的經蓋印法院命令，頒令（其中包括）委任建議清盤人為中油的臨時清盤人，有權共同及個別行事；而大法院將發出函件以要求香港高等法院協助中油進行臨時清盤。開曼呈請將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開曼群島時間）在大法院進行聆訊。

禰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三日辭任中油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禰先生亦確認(i)在其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期間，彼並無參與中油的任何日常營運；(ii)彼並無涉及任何導致中油清盤呈請的情況或事件；及(iii)彼並無作出任何會導致中油清盤程序的錯誤行為。於本報告日期，禰先生並不知悉彼因中油清盤程序而已經或將面臨的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

禰先生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一年三月獲委任為金誠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6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禰先生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生效。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

高級管理層

陳錦炎先生（「陳錦炎先生」），72歲，為我們的營運總監，負責為本集團的項目建立及制訂營運計劃，包括投標、執行及完成。陳錦炎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四月加入本集團，任地盤管工，並於二零零四年四月晉升為項目經理，及於二零一零年四月起晉升為目前營運總監一職。陳錦炎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完成新加坡建設局（「建設局」）學院開辦的安全事務統籌人員培訓課程，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完成由SC2 Pte. Ltd.舉辦的安全管理評核(SMA)計劃工作坊，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取得QuESH Consultants (Pte) Ltd的風險管理課程證書，及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完成Absolute Kinetics Consultancy Pte. Ltd.所辦的項目經理建築安全課程。陳錦炎先生為建設局實施的建造業技工註冊計劃下的註冊建築專業技工。

陳素麗女士（「陳素麗女士」），49歲，為我們的人力資源及行政事務總監。陳素麗女士主責監督本集團的行政及人力資源事務並向執行董事匯報有關人力資源的事項、策略及方案。陳素麗女士於一九九八年八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行政及會計助理，於二零零一年八月獲晉升為人力資源及會計主任，再於二零零四年一月晉升為人力資源及財務經理。陳素麗女士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出任現職。陳素麗女士於一九九八年二月獲新加坡TMC商學院頒授工商管理及市場推廣學文憑。陳素麗女士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成功完成ISO9001: 2015/ISO14001: 2015/ISO45001: 2018的認知及內部審核員培訓。陳素麗女士為陳女士的胞妹及吳先生的小姨。

公司秘書

盧少婷女士（「盧女士」）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以填補鍾璟顯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一日辭任後的空缺。彼現為香港經理秘書有限公司的董事，該公司向香港上市公司及私人公司提供專業企業服務。盧女士亦為美力時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1005））的聯席公司秘書，負責一般企業管治事務。盧女士於審計、合規、風險管理及企業秘書服務領域擁有逾17年經驗。盧女士現為英國公認特許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會員。彼亦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前稱「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的會士。

盧女士持有由香港中文大學頒發之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主修專業會計學）及由倫敦大學頒發之法律學士學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緒言

本集團為新加坡具規模的分包商，專門提供鋼筋混凝土工程，主要涵蓋鋼筋工程、模板搭建及混凝土工程。提供一般樓宇及土木工程結構鋼筋及混凝土工程為本集團的唯一分部。視乎客戶要求，本集團會提供有關個別服務或集合三個範疇的整套服務組合。我們亦以總承建商身份涉足項目。

業務回顧

我們為新加坡具規模的分包商，專門提供鋼筋混凝土工程，主要涵蓋鋼筋工程、模板搭建及混凝土工程。視乎客戶要求，我們可能提供有關個別服務或集合三個範疇的整套服務組合。我們亦以總承建商身份涉足項目。我們的項目可分類為一般樓宇項目及土木工程項目。

一般樓宇工程指一般建築及主要維修工程、打樁工程、裝飾工程、安裝門窗、衛浴用品、幕牆／窗簾工程、結構工程、其他特種行業建設（例如搭棚及噴砂）及生產預製組件。我們的一般樓宇工程主要有關建設酒店、醫院、綜合發展及法院建築物。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錄得一般樓宇項目收益約14.5百萬坡元（二零二零年：7.6百萬坡元），佔總收益約90.3%（二零二零年：80.3%）。

土木工程指非樓宇建設，例如興建道路、橋樑、隧道、鐵路、高架橋、水及燃氣管、下水道、通訊及電力線、海事建築以及地盤準備及建築相關美化工程。我們的土木工程主要有關建設地鐵站。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錄得土木工程項目收益約0.7百萬坡元（二零二零年：1.4百萬坡元），佔總收益約4.5%（二零二零年：15.2%）。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持有六份正在進行的合約，未完成合約總價值約為16.9百萬坡元（二零二零年：9.4百萬坡元）。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16.0百萬坡元（二零二零年：9.4百萬坡元），較去年增加約69.8%。該增加乃主要由於自去年起結轉的手頭合約已完成及年內增添三個新項目所致。

直接成本

於報告年度，本集團錄得直接成本約13.5百萬坡元（二零二零年：8.0百萬坡元），較去年增加約70.0%。有關增加與去年收益增加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本集團分別錄得毛利約1.5百萬坡元及2.5百萬坡元，而毛利率則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5.7%下跌至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5.6%。毛利率下跌乃主要由於新項目的毛利率較低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虧損

於報告年度，其他收入約為0.1百萬坡元（二零二零年：0.6百萬坡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的公平值虧損456,000坡元（二零二零年：收益80,000坡元）。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行政開支約為4.4百萬坡元（二零二零年：3.9百萬坡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支付的薪金及其他僱員福利增加所致。

年內虧損

由於前文所述，我們的年內虧損約為3.7百萬坡元（二零二零年：2.1百萬坡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為1.5倍（二零二零年：2.0倍）。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於報告年度銀行借款增加所致。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6.2百萬坡元（二零二零年：9.7百萬坡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4.9百萬坡元（二零二零年：5.2百萬坡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比率（按債務總額（包括借款及租賃負債）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約為40.3%（二零二零年：19.8%），乃由於提取銀行借款約3.0百萬坡元導致其增加。

資本架構

自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在GEM上市起，本公司的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本公司的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4.0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4.0百萬港元），而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400,000,000股，每股面值為0.01港元（二零二零年：4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零年：無）。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二零二零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二零二零年：零）。

或然負債及訴訟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涉及任何訴訟個案，且本集團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普通法申索（二零二零年：三宗）。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新加坡，因此，其經營產生的交易一般以新加坡元（本集團的功能貨幣）結算。除本集團全球發售所產生的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港元（「港元」）計值外，本集團並無承受任何重大外匯風險，亦無採用任何財務工具進行對沖。

庫務政策

本集團因其業務營運及使用財務工具而承擔財務風險。主要財務風險包括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主要財務資產類別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採納的政策是僅與信貸記錄合適的客戶交易。本集團通過持續監控其貿易應收款項個別組合評估信貸風險集中情況。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中有約79.8%（二零二零年：77.9%）來自三大客戶。

有關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屬有限，原因為本集團所採納政策為僅與信貸質素良好的對手交易。除存放於一間高信貸評級銀行的流動資金信貸集中風險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集中信貸風險。

為確保有充足的流動資金應付到期負債，本集團的政策為監督即期及預期流動資金需要以維持充足的現金儲備及獲主要金融機構承諾提供充足資金額度，滿足我們的長短期流動資金需要。尤其是，本集團監督及維持管理層評估屬適當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為本集團經營提供資金及降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本集團依賴內部產生的資金及借款作為流動資金的重要來源。

本集團資產押記及銀行融資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本集團已分別質押約5.8百萬坡元、0.2百萬坡元及0.3百萬坡元的租賃物業、投資物業及已質押銀行存款作為授予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的抵押外，本集團並無任何押記（二零二零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合共399名（二零二零年：336名）全職僱員，其中(i)394名位於新加坡，包括約10%新加坡市民及居民及約90%外籍人士；及(ii)5名位於中國。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僱員福利開支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2.1百萬坡元（二零二零年：約7.6百萬坡元）。僱員薪酬乃經參考市場條款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格及經驗而釐定。除基本薪金外，表現出色的員工亦會獲得年終酌情花紅，以吸引及挽留合資格僱員為本集團作出貢獻。

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計劃」），據此，本公司可向本公司及任何附屬公司之僱員、諮詢人、顧問、服務供應商、代理商、客戶、夥伴或合營企業夥伴等人士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董事認為，計劃有助招聘及挽留優秀僱員。

自採納計劃以來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而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亦無尚未行使購股權。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及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日的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應用情況如下：

	直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計劃所得款項 用途 千港元	直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實際所得款項 用途 千港元
收購物業作宿舍以及切割及屈製廠	28,500	28,500
翻新新宿舍以及切割及屈製廠	1,100	1,100
購買一條切割及屈製系統的單一生產線	4,000	-
有關建築項目的員工成本	9,200	9,200
營運資金	500	500
	43,300	39,3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的招股章程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日的公告的其後變動，約28.5百萬港元（相當於約5.0百萬坡元）計劃用於收購物業（「新物業」）以進行切割及屈製廠及宿舍以容納外籍工人。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的招股章程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日的公告的其後變動，約1.1百萬港元（相當於約0.2百萬坡元）計劃用於裝修新物業。

約4.0百萬港元（相當於約0.7百萬坡元）計劃用作購買一條切割及屈製系統的單一生產線。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日的公告，計劃約9.2百萬港元（相當於約1.6百萬坡元）用於支付建築項目的員工成本。

約0.5百萬港元（相當於約0.1百萬坡元）計劃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用途及

尚未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8.5百萬港元（相當於約5.0百萬坡元）已用於支付收購位於8 Senoko Loop Singapore 758147的新物業的可退還按金。於所有先決條件獲達成後，收購新物業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五日完成。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完成裝修新物業及悉數動用約1.1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購買切割及屈製系統生產線，因為有關開支因COVID-19的影響而遞延。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支付及動用約9.2百萬港元（相當於約1.6百萬坡元）作為建築項目的員工成本。

約0.5百萬港元（相當於約0.1百萬坡元）已用作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比較

招股章程所述業務目標	直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實際業務進展
升級牌照以透過競投更大型的公營界別項目擴充我們的業務	本集團繼續致力將牌照由C1級升至B2級。
設立宿舍以及切割及屈製廠	本集團已物色適當的物業，並與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有關詳情請參閱上文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
增強對員工的管理及技術專業知識	本集團已招聘一名工料測量師，並正在招聘優秀員工鞏固我們的團隊。

前景

展望將來，COVID-19大流行似乎將持續影響我們的生活，而營商環境仍將對本集團造成挑戰。儘管如此，由於當地人口疫苗接種率的提高，預期新加坡的整體經濟和經營環境將逐漸恢復。

根據建設局 (BCA)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發佈的建築需求預測，預計中期建築需求將穩步改善。公共部門預期將引領需求。

憑藉過往兩年的經驗，本集團以謹慎樂觀的態度迎接新的一年，同時準備快速應對潛在的市場干擾。

同時，為實現穩健發展，本集團透過內部風險報告分析所面臨的風險等級及程度處理其業務產生的風險 (例如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就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已採納僅與具有高信貸質素及良好記錄的交易對手交易的政策，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就流動資金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會謹慎監察及維持充足現金儲備，以應付預期流動資金需要。

展望將來，本集團將繼續物色總承建商工程及分包工程以於新加坡把握更多潛在商機。此外，本集團正繼續致力將其牌照由C1級升至B2級，使本集團可競投範圍更廣的項目。同時，為實現穩健發展，本集團透過內部風險報告分析所面臨的風險等級及程度處理其業務產生的風險 (例如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就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僅為應對具有高信貸質素及良好記錄的交易對手採納有關政策，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就流動資金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會謹慎監察及維持充足現金儲備，以應付預期流動資金需要。

上市籌得的資金已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奠定堅實基礎。展望未來，本集團將努力加強現有業務的發展並為本公司股東提供穩定回報及增長前景。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認同管理及內部程序中良好企業管治的重要性，以實現有效問責。

本公司已採納並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述的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C.2.1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2.1訂明，發行人的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應予以分開，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

然而，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由同一人士擔任，吳先生目前擔任該兩個角色。董事認為，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由同一人士兼任，好處在於確保本集團內統一領導，從而提升本集團整體發展的策略計劃的效力及效率。董事亦認為目前之安排將不會削弱職權與權限平衡，而此架構可讓本集團作出及落實有效及快速的決策。本公司將繼續進行檢討，並會在計及本集團整體情況後考慮於適當時候將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分開。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規定交易標準。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且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操守守則。據本公司所知，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不合規情況。

董事會

董事會的組成

董事會現時由七名董事組成，其中四名為執行董事及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吳進順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素寬女士

伍世昌先生

王建業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遙豪先生

葉祺智先生

周光國先生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公司其他董事及／或高級管理層有任何關係：

- (a) 吳先生為陳女士的配偶及陳素麗女士的姐夫；
- (b) 陳女士為吳先生的配偶及陳素麗女士的胞姊；及
- (c) 陳素麗女士為陳女士的胞妹及吳先生的小姨。

董事會的職責

董事會共同負責管理及監督本公司的營運。

其亦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並通過指導及監督其事務而促進本公司取得成功。董事須作出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客觀決策。

董事會定期審閱各董事為履行對本公司的職責而須作出的貢獻，以及其是否已投入時間履行有關職責。

董事會亦已成立及將多項職責委派予董事會委員會，其詳情載於「董事會委員會」一節。董事會或會不時在其認為適當時將若干職責委派予管理層。管理層主要負責執行董事會採納的業務計劃、策略及政策。

董事會亦須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D.3.1履行以下企業管治職能：

- (a)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本公司提出建議；
- (b)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工作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及監管要求的政策及常規；
- (d)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本公司僱員及董事的操守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e)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以及本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內容。

董事會授權

董事會保留就本公司一切主要事項作出決策的權力，包括批准及監控重大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重大交易（尤其是該等可能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以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營運事宜。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已授權若干執行董事及管理層處理。授權職能及工作任務不時予以檢討。上述職員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取得董事會批准。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提供廣泛的業務及財務專業知識、經驗及獨立判斷。

董事會會議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1.1訂明(其中包括)發行人董事會應定期開會,且董事會會議應每年召開至少四次,大約每季一次。董事於會議前獲適當通知有關建議議程,並可於會上自由抒發己見。任何重大決策均須經於董事會會議上審議後始行落實。若董事就建議交易或待討論事項涉及利益衝突或擁有重大利益,則不得計入相關會議之法定人數內,亦將會就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全體董事皆有機會提出商討事項列入會議議程。

董事會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保存,並可供董事查閱。每名董事會成員均有權查閱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亦可在不受限制下獲取公司秘書之意見服務,公司秘書負責確保董事會程序得以遵守,並於諮詢合規主任後就合規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董事亦有權尋求外部專業顧問之意見(如需要)。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曾舉行四次定期會議及一次臨時會議。個別董事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括號內之數字代表董事於其在任期間已舉行總會議次數。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吳進順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5/(5)
陳素寬女士	5/(5)
伍世昌先生	5/(5)
王建業先生	5/(5)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遙豪先生	5/(5)
葉祺智先生	5/(5)
周光國先生	5/(5)
禰孝廉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辭任)	5/(5)

董事之委任、退任及罷免

各執行董事(即吳先生、陳女士、伍先生及王先生)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初步為期三年,自彼等各自的委任日期起生效,其後將繼續生效,除非及直至本公司或相關董事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合約。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4.1訂明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

企業管治報告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馬遙豪先生、葉祺智先生、周光國先生及禰孝廉先生）均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各委任函初步為期一年，自彼等各自的委任日期起生效，其後將繼續生效，除非其中一方發出至少一個月書面通知解除為止。

根據細則第84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為數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如董事人數並非三(3)的倍數，則須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數目）須輪席退任，每位董事須每三年至少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一次。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的三分之一以上，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5(1)及5.05A條。至少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5(2)條。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獨立身份確認書。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該政策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二日修訂。本公司認同設立多元化董事會以提高其績效質量的好處。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旨在闡明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於設計董事會組成時已從多個可衡量的方面考慮董事會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時間長短，本公司認為該等對於提高其績效質量均為重要。所有董事會的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將以客觀標準考慮候選人，對董事會多元化的利益予以適當的考慮。

候選人的甄選將根據多元化範疇考慮，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時間長短。最終決定將基於該名候選人能為董事會帶來的優點及貢獻而定。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將監督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並會向董事會提出任何更改建議以供批准。提名委員會將不時審查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

履新及持續專業發展

每名新獲委任董事均獲提供全面之就任須知及資料，以確保彼適當了解本公司之營運及業務以及彼於相關法規、法律、規則及規定下之職責。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6.5訂明，發行人的全體董事均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從而確保其對董事會之貢獻仍然為知情及相關。於報告年度，全體董事已參與有關GEM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及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下董事的職責及義務的培訓課程。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委派若干職責予多個委員會。根據細則及GEM上市規則，本公司成立了三個董事會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四日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條成立，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於本年報日期，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馬遙豪先生（主席）、葉祺智先生及周光國先生。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a) 審閱本公司的年度財務報表；
- (b) 審閱及監察外聘核數師的非審核工作範圍；
- (c) 就外聘核數師的委聘提出意見；及
- (d) 審閱本公司內部審核活動、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

於報告年度，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的季度、中期及年度業績，並討論及批准相關財務報告。審核委員會亦檢討及討論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曾舉行四次會議。個別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括號內之數字代表審核委員會成員於其在任期間已舉行之總會議次數。

委員會成員	出席會議次數
馬遙豪先生	4/(4)
葉祺智先生	4/(4)
周光國先生	4/(4)
禰孝廉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辭任)	4/(4)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四日成立，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34條。於本年報日期，薪酬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周光國先生（主席）、吳順進先生及葉祺智先生。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a) 向董事會提供與本公司執行董事薪酬政策有關的推薦建議；
- (b) 釐定各執行董事的個人薪酬及福利計劃；及
- (c) 就董事會級別以下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提出建議並予以監察。

於報告年度，薪酬委員會已就執行董事之薪酬審閱薪政策及評估執行董事之表現。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個別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括號內之數字代表薪酬委員會成員於其在任期間已舉行之總會議次數。

委員會成員	出席會議次數
周光國先生	1/(1)
吳進順先生	1/(1)
葉祺智先生	1/(1)
禰孝廉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辭任)	1/(1)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四日成立，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於本年報日期，提名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周光國先生（主席）、陳素寬女士及馬遙豪先生。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a) 協助董事會履行與董事會成員組成有關的職責；
- (b) 評估董事會成員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的均衡情況；
- (c) 評估董事會規模、結構及成員組成及多元化；及
- (d) 評估其他及替任董事的退任及委任，並就此類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合理推薦建議。

於報告年度，提名委員會於提呈董事會討論及審批前審閱本公司董事會結構、成員組成及多元化、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以及將於本公司二零二二年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之董事；並就董事的委任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個別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括號內之數字代表提名委員會成員於其在任期間已舉行之總會議次數。

委員會成員	出席會議次數
周光國先生	1/(1)
陳素寬女士	1/(1)
馬遙豪先生	1/(1)
禰孝廉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辭任)	1/(1)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清楚其對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並確保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乃按可真實公平反映本集團事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的方式編製，並符合GEM上市規則。

董事經作出適當查詢後並不知悉存在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涉及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事件或狀況。

有關外聘核數師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的陳述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本集團嚴格遵守有關業務的內部監控系統，致力維持其業務、經營業績及聲譽完好。因此，本集團已實行內部監控程序及手冊，涵蓋投標、購置及採購管理、財務管理及安全及環境合規管理等多個主要監控範疇，以期確保本集團遵守適用法律、規例及法規。

董事會負責透過審核委員會監察及監督本集團在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下採納的有關本公司業務營運的主要措施，並定期評估其有效性。於報告年度已對本集團在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下採納的有關本集團業務營運的主要措施進行審閱。

於報告年度，本公司並無內部審計職能。本公司委聘一名獨立內部監控顧問對本公司內部監控系統（包括控制環境、風險評估、財務報告及資訊科技範疇）的設計、執行及操作成效作出檢討。檢討結果已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呈報，且本公司經計及內部監控顧問的發現及推薦意見後已慎重考慮相應措施。

基於以上所述，董事會認為於報告年度，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屬充分有效。

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酬金

於報告年度，已付／應付予本公司核數師尤尼泰·栢淳（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費用載列如下：

	千坡元
審計服務	100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二日採納股息政策，據此，董事會在考慮派付股息時會考慮以下因素：

- 本集團的一般財務狀況；
- 本公司及本集團各成員公司的保留盈利及可分配儲備；
- 本集團的實際及未來營運以及流動資金狀況；
- 本集團未來現金需要及可動用程度，包括其預期營運資金需要、資金開支需要及未來擴展計劃；
- 本集團貸款人可能對派付股息施加的任何限制；
- 一般市場狀況、本集團業務的業務週期及其他可能對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及狀況有影響的內在或外在因素；及
- 董事會認為適當的任何其他因素。

根據股息政策宣派及派付未來股息須由董事會確定其是否符合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整體最佳利益後方可作實。此外，宣派及派付股息或會受法律限制或任何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以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規限。

公司秘書

鍾璟顯先生辭任公司秘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一日生效。盧少婷女士（「盧女士」）獲委任本公司公司秘書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七日生效。盧女士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一節。

所有董事可取得公司秘書於企業管治及董事會常規及事宜的意見和享用其服務。伍世昌先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獲指定為本公司主要聯絡人，彼就本公司企業管治及秘書及行政事宜與盧女士工作及溝通。

合規主任

伍世昌先生為本公司合規主任。伍世昌先生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一節。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權利

於股東大會提呈建議的權利

擬提呈建議或動議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可遵守下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權利」一節所載的程序進行。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權利

任何一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賦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十分之一的股東（「遞呈要求人士」）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且該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兩(2)個月內舉行。若遞呈後二十一(21)日內，董事會未有開展召開該大會的程序，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行以同樣方式作出此舉，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召開大會而合理產生的所有開支應由本公司向遞呈要求人士作出償付。

提出查詢的權利

股東可將其書面查詢透過公司秘書（地址為香港太古坊華蘭路18號港島東中心44樓4404至10室）送呈董事會。

章程文件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章程文件並無重大變動。

展望未來

本集團將繼續及時審閱其企業管治標準，而董事會將竭力採取必要措施，以確保符合規定常規及標準，包括守則的條文。

投資者關係

本集團已建立多個本集團與其股東及投資者之間的溝通渠道，包括但不限於透過其網站www.indigostar.sg刊發通告及公告。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章程文件並無變動。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列其報告及報告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公司重組及上市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八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重組，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六日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

重組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一節。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在GEM上市。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鋼筋混凝土工程。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性質於報告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業務回顧

有關本集團業務的討論及分析、業務前景及本集團於報告年度的業績分析，以及對本集團造成影響的重大事件，可參閱本年報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公司認為風險管理常規屬重要，並盡其努力確保風險管理常規充足，從而以盡可能高效及有效的方式降低其營運及財務狀況中呈現的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業務風險概述如下：

- (i)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的收益主要來自承接其五大客戶的合約，而倘與主要客戶的項目數目及／或項目合約金額大幅減少，且主要客戶出現任何資金周轉問題，或對其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帶來重大不利影響；
- (ii)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屬非經常性性質的項目，本集團或未能持續獲得新客戶或新項目；
- (iii) 本集團的成功有賴骨幹人員，以及其吸引、推動及挽留足夠有能力或合資格僱員的能力；
- (iv) 訂約價未必可反映涉及的實際建造成本。本集團的收益及盈利能力易受物料成本及分包成本的波動所影響；
- (v) 未能按時提供優質服務，會對本集團的財政表現帶來重大影響，聲譽亦會受損；
- (vi)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的收益及盈利能力未必反映未來經營業績；

董事會報告

- (vii) 本集團的業務依賴供應商持續提供供應品及服務；
- (viii) 本集團建立切割及屈製廠及宿舍的計劃未必可成功實施；
- (ix) 本集團可能因分包商的表現受到不利影響；
- (x) 本集團作為總承建商可能使其面臨檢控及額外財務負擔的風險；
- (xi) 本集團作為總承建商可能使其面臨流動資金風險；
- (xii) 本集團作為總承建商可能會增加其分包費；
- (xiii) 本集團未能準時及悉數收回應收款項或收回保修金可能影響其流動資金狀況；
- (xiv) 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可能因其應用於其供應商的付款常規而波動；
- (xv) 由於本集團過往曾自經營活動錄得現金流出淨額，本集團日後的流動資金可能會疲弱；
- (xvi) 本集團的營運可能使其面對申索，或本集團可能面臨訴訟或糾紛；
- (xvii) 本集團客戶（擔任總承建商）及本集團投購的保險範疇可能不足以涵蓋營運過程中產生的所有損失或潛在申索；
- (xviii) 本集團的勞動力大部分由外籍工人組成，倘有關外籍工人的政府政策有任何不利變動，其營運及財務表現可能受到重大影響；
- (xix) 本集團的業務涉及固有行業風險與職業危險及該等風險的實現可能會損害聲譽及影響本集團財務業績；
- (xx) 本集團現有的執照及工作證登記如被撤銷或吊銷或未能重續，可能影響其營運及財務業績；
- (xxi) 為保證本集團會妥善履行建築合約而給出履約保證金的要求將影響其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及
- (xxii) 因額外資本開支導致的折舊費用增加可能影響本集團的財務業績。

有關本集團面臨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請參閱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促進及維持環境及社會可持續發展；及遵守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請參照有關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獨立報告。

董事會報告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就董事所知，本集團在所有重大方面已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於報告年度，本集團概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與其僱員維持良好關係並向其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良好的福利及持續職業培訓。

本集團明白與其供應商、客戶及其他持份者維持良好關係有助達致其即時及長遠目標之重要性。於報告年度，本集團與其僱員、供應商、客戶及／或其他持份者之間並無嚴重及重大糾紛。本公司與五大客戶及五大供應商的業務關係平均分別為7年及11年。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會不建議就報告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股東概無根據任何安排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的概要載於本年報財務概要，且並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股本

本公司於報告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儲備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報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

年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的在任董事為：

執行董事

吳進順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素寬女士

伍世昌先生

王建業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遙豪先生

葉祺智先生

周光國先生

禰孝廉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辭任)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吳進順先生、伍世昌先生及馬遙豪先生將輪流退任，且有資格並願意在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

董事履歷

本集團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

董事的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步為期三年，自彼等的委任日期起生效。各訂約方可於初步任期內隨時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終止服務協議。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彼等的委任日期起為期一年，並可向本公司發出至少一個月書面通知終止其委任函。

概無董事已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給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於報告年度任何時間或結束時仍然生效，且董事或與其有關連的實體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所載的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報告年度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董事能夠通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

重大合約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所披露者外，概無就本集團業務訂立以下重大合約：(a)由本公司（或其一間附屬公司）與本公司控股股東（「控股股東」）（或任何與其有關連的實體）訂立；或(b)就控股股東（或任何與其有關連的實體）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而訂立。

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與薪酬政策

有關本集團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薪酬委員會已參照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個人表現，檢討與彼等有關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

本集團向新加坡中央公積金計劃及香港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作出的定額供款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本公司亦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四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有關詳情載於本董事會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獨立確認函

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就其獨立性而發出的確認函，故認為彼等均為獨立人士。

管理合約

於報告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除董事的服務合約外，本公司並無訂立或訂有關於本公司主要業務全部或任何主要部份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購買股份或債權證安排

除下列「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及「購股權計劃」各節外，概無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時間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授出可透過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的權利，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以致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董事會報告

股權掛鈎協議

除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於報告年度概無訂立股權掛鈎協議。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四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計劃」）。於報告年度，概無根據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須記入該條所述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吳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1) 配偶權益 (附註2)	204,800,000股	51.2%
陳女士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1) 配偶權益 (附註2)	204,800,000股	51.2%

附註：

- Amber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Amber Capital」）持有204,8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61%。吳先生及陳女士分別持有Amber Capital全部已發行股本的96.77%及3.23%。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吳先生及陳女士被視為於Amber Capital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吳先生及陳女士彼此互為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吳先生被視為於陳女士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反之亦然。

董事會報告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吳先生	Amber Capital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9,677股	96.77%
陳女士	Amber Capital	實益擁有人	323股	3.23%

附註：

1. Amber Capital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0%。因此，Amber Capital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及相聯法團。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須記入該條所述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股東（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本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及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的權益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

於股份之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Amber Capital	實益擁有人	204,800,000股股份	51.2%
黎明偉	實益擁有人	39,200,000股股份	9.8%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獲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告知其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進行的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概無關聯方交易構成GEM上市規則下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競爭權益

董事並不知悉於報告年度有任何控股股東或董事或彼等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任何與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本集團所經營的業務除外)中擁有權益。

不競爭契據

控股股東(即吳先生、陳女士及Amber Capital)已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四日並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各附屬公司的受託人)為受益人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控股股東亦已確認,彼等及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概無從事或參與直接或間接對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本集團業務(作為本集團董事或股東除外)或於其中擁有權益。有關不競爭契據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各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確認其於上市日期直至本報告日期已遵守不競爭契據。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檢討遵守狀況及確認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控股股東已遵守不競爭契據的所有承諾。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報告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之收益約為15.0百萬坡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94%。本集團最大客戶佔報告年度之總收益約5.1百萬坡元或32%。

於報告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採購總額約為2.8百萬坡元,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約49.2%。本集團最大的供應商於報告年度佔約1.5百萬坡元或採購總額26.8%。

於本報告日期,就本公司所知,概無董事、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或任何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之股東於上述本集團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獲准許的彌償保證條文

在適用法律的規限下,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董事就彼等或彼等中任何一方在其各自任期內就或因履行其職責或預期職責進行及作出的任何行為或不作為而可能引致或蒙受的一切訴訟、成本、費用、虧損、損害及開支可獲得以本公司資產及溢利作出的彌償保證及確保其免受損害。有關條文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一直有效,且目前仍然有效。本公司已就針對董事提起的法律訴訟安排適當的董事責任保險保障。

董事會報告

遵守相關法例及規例

就董事所知，本集團在各重大方面已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例及規例。年內，本集團概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例及規例的情況。

公眾持股量充足程度

基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可得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深知，本公司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已維持GEM上市規則所規定的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25%的公眾持股量。

環境、政策及績效

本集團致力於促進及維持新加坡的環境及社會可持續發展。作為一間負責任的企業，本集團努力遵守有關環保、健康及安全的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並採取有效措施，節約能源及減少廢物。

一份獨立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預期將會不遲於財政年度完結後的五個月內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發。

報告年度後事項

於報告年度後，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所披露者外，概無發生其他重大事項。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有關上市所得款項用途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捐款

於報告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慈善或其他捐款（二零二零年：無）。

董事會報告

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集團就本公司於GEM上市的申報會計師。報告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獲尤尼泰·栢淳(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辭任本公司核數師已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四日生效，尤尼泰·栢淳(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臨時空缺。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三)舉行。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三)(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過戶登記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股東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於暫停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進行登記。然而，由於COVID-19疫情的緊急情況以及隨之而來的國際旅遊限制，董事會將密切監察有關情況。視乎有關事態發展，董事可能宣佈延遲召開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吳進順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尤尼泰
UNITAX



Prism

UniTax Prism (HK) CPA Limited 尤尼泰·柏淳(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Units 1903A -1905, 19/F, No. 8 Observatory Road, Tsim Sha Tsui, Hong Kong
香港九龍尖沙咀天文臺道8號19樓1903A-1905室

致靛藍星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40頁至105頁靛藍星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我們於該等準則項下的責任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詳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之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遵循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屬充足及適當,可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其他事宜

貴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經由另一名核數師審核後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發表無保留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為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我們審核本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最重要的事項。我們在整體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就此形成意見時處理此等事項,而不會就此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1. 合約收益確認及合約資產／合約負債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及19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0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在審核中處理關鍵審計事項的方法

貴集團主要從事提供一般樓宇及土木工程結構鋼筋及混凝土工程。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確認來自一般樓宇及土木工程項目的收益合共約15,174,000坡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就提供一般樓宇及土木工程結構鋼筋及混凝土工程列報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分別為6,384,000坡元（未計提合約資產虧損撥備）及2,973,000坡元。

來自提供一般樓宇及土木工程結構鋼筋及混凝土工程的收益隨時間逐步確認。貴集團採用輸入法計量履行其履約責任的進度乃基於實際成本相對於估計合約總成本的比例。

在合約早期階段，貴集團一般無法計量其履約責任的結果，但預計會收回所產生的合約成本。收益以該等成本為限予以確認，直至貴集團能夠可靠計量履約責任的結果為止。

合約收益的釐定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

我們就合約收益確認及合約資產／合約負債的程序包括：

- 與貴集團項目經理及管理層討論，並抽樣檢查支持文件，例如建築合約、變更訂單及付款證明，以評估管理層對預算收益及總預算合約成本估計的合理性；
- 根據迄今為止產生的累計實際成本除以總預算合約成本重新計算完成百分比；及
- 透過考慮已完成項目的過往實際成本及總預算合約成本估計，評核管理層對總預算合約成本估計之可靠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2.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虧損撥備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及19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6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在審核中處理關鍵審計事項的方法
<p>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錄得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分別為2,159,000坡元及6,143,000坡元(已扣除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虧損撥備分別為88,000坡元及241,000坡元)。貴集團通常授予客戶自發票日期起35日內的信貸期。</p>	<p>我們就管理層對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之減值評估的程序包括：</p>
<p>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管理層估計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為11,000坡元已計入損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管理層對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之減值評估的內部控制及程序；
<p>估計虧損撥備乃計及信貸虧損經驗、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客戶還款記錄及財務狀況以及對當前與預計整體經濟狀況的評估，而所有這些均涉及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透過考慮債務人性質及信貸風險特徵，評估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之分組；— 測試管理層用於制定歷史虧損率的數據的準確性及完整性，並評估該數據的充分性、可靠性及相關性；— 評估減值虧損方法的適當性，測試歷史虧損率的計算並評估就反映當前及預期未來經濟狀況的前瞻性調整之合理性；— 以抽樣方式測試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賬齡；及— 透過應用於報告日期尚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按賬齡類別的撥備比率，測試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計算。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承擔責任。其他資料包括年報中的全部資料，惟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除外。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意見並未考慮其他資料，且我們不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獲悉的資料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若我們基於已完成的工作認為其他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此一事實。我們就此並無報告事項。

貴公司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負責 貴公司董事認為必需的有關內部控制，以確保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除非 貴公司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董事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

貴公司董事在審核委員會的協助下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合理確定整體而言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發出包含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乃根據我們的委聘條款僅為閣下（作為整體）而編製，並無其他用途。我們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義務或負上任何責任。

合理核證屬高層次的核證，但不能擔保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總能發現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重大錯誤陳述可源於欺詐或錯誤，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我們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的工作之一，是運用專業判斷，在整個審核過程中抱持職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因應該等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及獲得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由於欺詐涉及合謀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誤導性陳述或凌駕內部控制，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造成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比未能發現因錯誤而造成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更高。
- 了解與審核有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對貴集團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所用會計政策是否恰當，以及貴公司董事所作出的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是否合理。
- 總結貴公司董事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是否恰當，並根據已獲取的審核憑證，總結是否有可能對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等重大不確定因素。倘若我們總結認為有重大不確定因素，我們需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內的相關資料披露，或如果相關披露不足，則更改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獲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再具有持續經營的能力。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資料披露）的整體列報、架構及內容，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已公平地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貴集團內各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得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以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須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集團的審核工作。我們須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我們就(其中包括)審核工作的計劃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審核發現(包括我們在審核過程中發現的任何內部控制的重大缺失)與審核委員會溝通。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作出聲明,確認我們已遵守有關獨立性的道德要求,並就所有被合理認為可能影響我們獨立性的關係及其他事宜以及相關保障措施(如適用),與審核委員會進行溝通。

我們通過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確定本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工作的最重要事項,即關鍵審計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容許公開披露此等事項或在極罕有的情況下,我們認為披露此等事項可合理預期的不良後果將超過公眾知悉此等事項的利益而不應在報告中予以披露,否則我們會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此等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錢宏亮先生。

尤尼泰·栢淳(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錢宏亮

執業證書編號:P07806

香港

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收益	6	16,018	9,433
銷售成本		(13,525)	(7,954)
毛利		2,493	1,479
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虧損	8	143	589
行政開支		(4,443)	(3,857)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1,780)	-
財務成本	9	(128)	(91)
除稅前虧損		(3,715)	(1,880)
所得稅開支	10	-	(184)
年內虧損	11	(3,715)	(2,064)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可能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22	(11)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扣除所得稅		22	(11)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3,693)	(2,07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3,715)	(2,06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3,693)	(2,075)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新加坡仙)	14	(0.93)	(0.5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5	237	242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6,606	6,761
使用權資產	17	1,091	1,223
非流動資產總值		7,934	8,226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8	2,159	3,319
合約資產	19	6,143	6,88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4,061	1,62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21	1,480	1,745
已質押銀行存款	22	344	3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4,895	5,172
流動資產總值		19,082	19,078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修金	23	792	947
合約負債	19	2,973	95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	4,854	5,066
銀行借款	25	4,152	2,089
租賃負債	26	108	151
應付所得稅		-	192
流動負債總額		12,879	9,400
流動資產淨值		6,203	9,67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4,137	17,904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6	1,015	1,089
遞延稅項負債	27	25	25
非流動負債總額		1,040	1,114
資產淨值		13,097	16,79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8	695	695
儲備		12,402	16,095
總權益		13,097	16,790

董事會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批准及授權刊發第40頁至105頁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吳進順
董事

陳素寬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坡元 (附註28)	股份溢價 千坡元 (附註29)	合併儲備 千坡元 (附註29)	匯兌儲備 千坡元 (附註29)	保留盈利 千坡元	總權益 千坡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695	8,060	3,100	-	7,010	18,865
年內虧損	-	-	-	-	(2,064)	(2,064)
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11)	-	(11)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11)	(2,064)	(2,07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695	8,060	3,100	(11)	4,946	16,790
年內虧損	-	-	-	-	(3,715)	(3,715)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 匯兌差額	-	-	-	22	-	22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22	(3,715)	(3,693)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95	8,060	3,100	11	1,231	13,097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	(3,715)	(1,880)
就以下各項調整：		
利息開支	128	91
利息收入	(41)	(33)
股息收入	(20)	(5)
投資物業折舊	5	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23	430
使用權資產折舊	135	12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的公平值虧損(收益)	456	(80)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	(11)	47
合約資產減值虧損	-	49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1,791	(96)
出售／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16)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的收益	(154)	-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919)	(1,350)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	1,171	768
合約資產減少	738	2,833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4,225)	(9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修金減少	(155)	(39)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2,018	(11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增加淨額	(59)	(1,66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增加	(212)	41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1,643)	381
已付所得稅	(192)	(13)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835)	368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38)	(43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86	-
已質押銀行存款增加	(10)	(334)
收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股息	20	5
已收利息	41	3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01)	(735)
融資活動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3,000	-
償還銀行借款	(937)	(411)
租賃負債增加	(167)	(160)
銀行借款已付利息	(83)	(45)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813	(6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323)	(983)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172	6,167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46	(12)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4,895	5,17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藍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八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直接母公司為Amber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位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集團的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5, Upper Aljunied Link, #03-08 Quartz Industrial Building, Singapore 367903。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太古坊華蘭路18號港島東中心44樓4404至10室。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的主營業務為提供鋼筋混凝土工程，包括鋼筋工程、模板安裝及混凝土工程。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綜合財務報表以新加坡元呈列。由於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營運地點在新加坡，本公司董事認為選擇新加坡元作為呈列貨幣最切合股東及投資者的需要。

2.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事項。

3.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且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本集團財務年度生效的以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載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本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修訂本)	概念框架的提述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實務報告第2號 (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 (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之遞延稅項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一達到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 (修訂本)	虧損合同：履約成本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 二零二零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²

¹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待定期限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工具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除外。

歷史成本一般根據交換貨品及服務給予的代價公平值釐定。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為可直接觀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技術估計得出。公平值計量的詳情於下文所載會計政策內解釋。

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4.1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控制的實體的財務報表。

倘屬以下情況，則本集團獲得控制權：(i)可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ii)因參與投資對象之業務而可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iii)有能力藉行使其於投資對象的權力而影響本集團的回報金額。

倘事實及情況表明上述該等控制權元素中有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

本集團於獲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將附屬公司綜合入賬，並於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時終止入賬。

附屬公司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起至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當日止，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

附屬公司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組成部分均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制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制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與本集團實體間的交易有關）於綜合入賬時悉數對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4.2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 (外幣) 進行之交易乃按交易日期之通用匯率以各自功能貨幣 (即該實體經營業務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 列賬。於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之貨幣項目按該日之通用匯率重新換算。按公平值列賬之非貨幣項目若以外幣列值，則於釐定公平值當日之通用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為單位並按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產生之匯兌差額乃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重新換算按公平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產生之匯兌差額計入期內損益。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均按各報告期末之通用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報貨幣 (即新加坡元)。收入及開支項目則按年內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如有) 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權益項下匯兌儲備科目累計。

4.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成本。

於租賃土地及樓宇的擁有權權益

當本集團作出付款的物業擁有權益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成分，全部代價按於初步確認時之相對公平值比例，於租賃土地及樓宇成分之間進行分配。倘相關付款分配能可靠計量時，租賃土地的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使用權資產」呈列。當代價無法在相關租賃土地的非租賃樓宇成分及未分割權益之間可靠分配時，整項物業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正在建造以作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之物業以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就合資格資產而言，借貸成本將根據本集團之會計政策資本化。有關物業於完成後可供用於擬定用途時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此等資產之折舊基準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於資產可供用於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

僅當有關項目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會將其後成本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 (如適用)。置換部分的賬面值將終止確認。所有其他成本 (如維修保養) 於產生的財務期間在損益表內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4.3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於租賃土地及樓宇的擁有權權益 (續)

確認折舊旨在將資產成本於其估計可使用年內以直線法進行撇銷如下：

租賃物業	16.5至57年
租賃物業裝修	3年
傢俬及固定裝置	5年
機器及設備	1至6年
汽車	5年

本公司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及修訂 (如適用) 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且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前瞻基準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期繼續使用有關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任何因出售或報廢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釐定為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於損益內確認。

4.4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為賺取租金收入及／或為資本增值而以租賃權益擁有或持有的土地及／或樓宇，當中包括就現時尚未確定未來用途持有的土地及正在興建或發展未來作為投資物業的物業。

自有投資物業首次按成本 (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 計量。首次確認後，投資物業按成本減其後之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確認折舊旨在按投資物業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並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

在建投資物業產生的建造成本資本化為在建投資物業賬面值的一部分。

投資物業於出售或於投資物業永久停止使用且預期出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該物業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 (按該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 計入該物業終止確認期間之損益。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用途改變時成為投資物業，並有可觀察的證據支持，則該項目在轉讓日期的賬面值與公平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累計於物業重估儲備。有關該項目的物業重估儲備將於終止確認時直接轉撥至保留盈利。

倘投資物業在用途改變時成為自住物業，並有可觀察的證據支持，則該物業在轉讓日期的公平值為該物業後續入賬列作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視同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4.5 租賃

租賃之定義

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之權利，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對於在初步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訂的合約，本集團就其為承租人的所有租賃安排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的租賃負債，惟短期租賃（定義為租期自開始日期起計12個月或以下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就該等租賃而言，本集團於租期內以直線法將租賃款項確認為經營開支。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包括相應租賃負債、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款項，及任何初始直接成本，減收取的租賃優惠的初始計量。

使用權資產隨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其按租期及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折舊。折舊於租賃開始日期開始計算。

本集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使用權資產單獨呈列。

本集團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釐定使用權資產是否已減值，並就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入賬。

當本集團於租賃期結束時獲得相關租賃資產擁有權，於行使購買選擇權後，相關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以及相關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當日尚未支付租賃款項的現值計量租賃負債。租賃款項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貼現。倘該利率無法輕易釐訂，則本集團使用其增量借款利率。

計量租賃負債時計入的租賃款項包括固定租賃款項（包括實物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租賃款項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會行使之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

租賃負債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呈列。

租賃負債其後藉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利息（使用實際利率法）及減少賬面值以反映作出的租賃款項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4.5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租賃負債 (續)

倘出現以下情況，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並對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期有所變動或重大事項或情況變動導致行使購買選擇權評估發生變動，在該情況下，租賃負債使用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款項予以重新計量。
- 租賃款項因指數或利率變動或有擔保剩餘價值的預期款項變動而出現變動，在該情況下，租賃負債使用初始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款項予以重新計量 (除非租賃款項因浮動利率變動而改變，則使用經修訂貼現率)。
- 租約已修訂且租賃修訂並非以單獨租賃入賬，在該情況下，租賃負債根據經修訂租賃的租期，使用於修訂生效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款項予以重新計量。

租賃修訂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將租賃修訂作為單獨租賃入賬：

- 該項修訂透過增加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權利擴大租賃範圍；及
- 租賃代價增加的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的單獨價格，加上就該單獨價格作出任何適當調整以反映特定合約的情況。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就其投資物業訂立租賃協議。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分為融資或經營租賃。凡租賃條款將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合約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為類為經營租賃。

來自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於有關租期按直線法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4.6 確認及終止確認財務工具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於本集團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於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初步計量之客戶合約所產生貿易應收款項除外。收購或發行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工具及財務負債除外）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計入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之公平值或於其中扣除（倘適用）。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於損益內即時確認。

所有以常規方式買賣的財務資產按買賣日期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以常規方式買賣指須於法規或市場慣例制定的時限內交付資產的財務資產買賣。

所有已確認財務資產其後全數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視乎財務資產的分類而定。財務資產在初始確認時乃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財務資產在初始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財務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以及本集團管理該等財務資產的業務模式。

按攤銷成本計量財務資產

倘滿足下列兩項條件，本集團隨後按攤銷成本計量財務資產：

- 以目的為持有財務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持有的財務資產；及
- 財務資產之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現金流量。

於初步確認後，該等財務資產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及須予以減值。該等財務工具產生的利息收入計入「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虧損」項目（附註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4.7 財務資產

攤銷成本及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債務工具之經攤銷成本以及分攤相關期間之利息收入之方法。

就並非所購買或源生信貸減值財務資產 (即於初步確認時已出現信貸減值財務資產而言, 實際利率乃於初步確認時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 (包括所有已付或已收構成實際利率的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 不包括預期信貸虧損) 按債務工具之預期年限或較短期間 (如適用) 準確貼現至債務工具賬面總值的利率。就所購買或源生信貸減值財務資產而言, 經信貸調整實際利率乃按於初步確認時將估計日後現金流量 (包括預期信貸虧損) 貼現至債務工具攤銷成本之利率計算。

財務資產之攤銷成本指財務資產於初步確認時計量之金額減去本金還款, 再加上初始金額與到期金額之間的任何差額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之累計攤銷 (就任何虧損撥備作出調整)。財務資產之賬面總值指就任何虧損撥備作出調整前之財務資產攤銷成本。

隨後按攤銷成本計量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之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就並非所購買或源生信貸減值財務資產之財務資產而言, 利息收入通過將實際利率應用於財務資產賬面總值計算, 惟隨後已出現信貸減值之財務資產除外 (見下文)。就隨後已出現信貸減值之財務資產而言, 利息收入通過將實際利率應用於財務資產攤銷成本予以確認。倘於隨後報告期間信貸減值財務工具之信貸風險有所改善, 致使財務資產不再存在信貸減值, 則利息收入通過將實際利率應用於財務資產賬面總值予以確認。

就所購買或源生信貸減值財務資產而言, 本集團通過將經信貸調整實際利率應用於初步確認時財務資產攤銷成本予以確認。此計算不會回轉至總額基準, 即使財務資產信貸風險隨後有所改善, 致使財務資產不再存在信貸減值亦然。

利息收入於損益確認並計入「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虧損」項目 (附註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4.7 財務資產 (續)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具體而言：

- 於權益工具的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惟本集團指定並非持作買賣且並非業務合併所得或然代價的權益投資則於初始確認時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不符合攤銷成本標準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的債務工具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此外，符合攤銷成本標準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的債務工具在初始確認時可以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惟此類指定須可以消除或明顯減少因按不同基準計量資產或負債或確認其收益及虧損而出現不一致的計量或確認情況。本集團並未指定任何債務工具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於各報告末按公平值計量，而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就財務資產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且計入「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虧損」項目(附註8)。公平值以附註4.18所述方式釐定。

當本集團收取股息的權利確立時，除非能清晰顯示股息是對部分投資成本的償還，否則從投資權益工具中收取的股息會於損益中確認。股息計入「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虧損」項目(附註8)。

終止確認財務資產

本集團僅在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或於其轉讓財務資產而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另一實體時，方會終止確認該財務資產。

4.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以及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屬輕微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4.9 財務負債及權益工具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集團實體發行的債務及權益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的內容及財務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財務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乃證明實體資產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集團實體發行的權益工具按收取的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4.9 財務負債及權益工具 (續)

財務負債

所有財務負債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財務資產轉移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或適用持續參與法時產生的財務負債，以及本集團發佈的財務擔保合約，均按照下文所載具體會計政策計量。

其後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負債

並非1) 收購人於業務合併中的或然代價；2) 持作買賣；或3)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財務負債的攤銷成本及分配有關期間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可透過財務負債預期存續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一切已付或已收費用及基點、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至財務負債攤銷成本的利率。

終止確認財務負債

僅在本集團的責任已履行、解除或到期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財務負債。已終止確認的財務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包括任何已轉讓非現金資產或所承擔負債)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4.10 收益確認

為描述向客戶轉讓所承諾的貨品或服務而確認之收益金額，應為能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收取之代價。具體而言，本集團使用五步法確認收益：

- 第一步：識別與客戶訂立之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之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或隨)本集團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

本集團於完成履約責任之時(或當時)確認收益，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移交客戶時。

履約責任指一項可明確區分商品或服務(或一批商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可明確區分商品或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4.10 收益確認 (續)

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收益經參考相關履約責任的完成進度隨時間確認：

- 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接受及使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履約創造或增強一項資產，而該項資產於製造或提升時由客戶控制；或
- 本集團履約並無創造對本集團而言具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完成的履約付款具有可執行權利。

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明確商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收益按客戶合約訂明之代價計量，惟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之款項、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減任何貿易折扣。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本集團向客戶轉讓的商品或服務收取代價的權利 (尚未成為無條件)。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其進行減值評估。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僅須待時間過去該代價即須到期支付。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就本集團已向客戶收取代價而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責任。

就與客戶訂立的單一合約而言，會列報合約資產淨值或合約負債淨額。就多重合約而言，不會按淨額基準列報不相關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本集團確認的收益來自以下主要來源：

- 提供一般樓宇及土木工程結構鋼筋及混凝土工程
- 其他服務，包括就切割及屈製客戶擁有的鋼筋所提供的服務

建築合約

當與客戶的合約與受客戶控制的資產的工程有關，則本集團將該合約分類為建築合約，因而本集團創立或提升資產的建築活動受客戶控制。

倘建築合約的結果能夠可靠計量，來自合約的收益採用成本法於一段時間內確認 (即根據所產生的實際成本相對於估計總成本的比例。倘來自合約的結果無法合理計量，收益僅以預計能收回的所產生合約成本為限予以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4.10 收益確認 (續)

建築合約 (續)

倘完成合約的成本於任何時候經估計超過合約項下代價的餘下金額，則根據有償合約確認撥備。有償合約指本集團擁有的合約導致履行合約項下的責任的不可避免成本超過預期自合約收取的經濟利益。有償合約的撥備乃根據終止合約的預期成本及繼續合約的淨成本的較低者的現值計量。

按時間確認收益：計量完全達成履約責任的進度 (輸入法)

提供一般樓宇及土木工程結構鋼筋及混凝土工程以及其他服務的收益隨時間確認。

完全達成履約責任的進展乃根據投入法衡量。輸入法根據本集團為達成履約責任的付出或投入 (如所耗用資源、耗費工時、所產生成本、用時或所用機 (輸入法) 器時間) 相比達成有關履約責任的預期投入總額而計算得出的已確認收益，為本集團轉讓商品或服務控制權表現的最佳說明。

重大融資組成部分

轉讓承諾貨品至客戶付款的期間可能超過一年。就相關合約而言，目前並無重大融資組成部分，因為付款條款乃遵循行業慣例，旨在於本集團未能充分完成其於合約項下部分或全部責任時保護客戶。因此，本公司不會就貨幣時間價值調整任何交易價格。

合約修訂

倘旨在修訂合約範圍或價格的變更訂單產生的合約修訂加入按獨立售價出售的獨特貨品或服務，則本集團將該合約修訂入賬列作單獨合約。就加入並非按獨立售價出售的獨特貨品或服務的合約修訂而言，本集團將原合約的餘下代價與該修訂中承諾的代價進行合併，以設立其後分配至全部餘下履約責任的新交易價格。就並未加入獨特貨品或服務的合約修訂而言，本集團於修訂日期將就原合約的修訂進行會計處理，並確認為收益的累計調整。

主事人與代理人

當另一方涉及向客戶提供貨品或服務時，本集團釐定其本身提供特定貨品或服務 (即本集團為主事人) 或安排由另一方向客戶提供該等貨品或服務 (即本集團為代理人) 的承諾性質是否為履約責任。

倘本集團於貨品或服務轉讓予客戶前控制特定貨品或服務，則本集團為主事人。

倘履約責任為安排由另一方提供指定貨品或服務，則本集團為代理人。在此情況下，於另一方將特定貨品或服務轉讓予客戶前，本集團並不控制該貨品或服務。當本集團作為代理人時，其按預期安排由另一方提供特定貨品或服務而有權換取之任何費用或佣金的金額確認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4.11 政府補助

在合理地保證本集團會遵守政府補助的附帶條件以及將會得到補助後，方會確認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乃就本集團確認的有關開支(預期補助可予抵銷成本的開支)期間按系統化的基準於損益中確認。具體而言，以要求本集團購買、建造或收購非流動資產為主要條件的政府補助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遞延收入／相關資產賬面值扣減，並於相關資產的可用年期內基於系統合理基準轉撥至損益中。

與收入有關政府補助為抵銷已產生的開支或虧損或旨在給予本集團的即時財務支援(而無未來有關成本)，於有關補助金成為應收款項的期間在損益中確認。與開支補償有關之政府補助則從相關開支扣除，其他政府補助在「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虧損」項下呈列(附註8)。

4.12 借款成本

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需經過相當長時間方能達致其擬定用途或銷售者)直接應佔的借款成本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內，直至資產大致達致其擬定用途或可供銷售為止。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在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4.13 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指預期將於僱員提供有關服務之年度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內悉數結清之僱員福利(離職福利除外)。短期僱員福利於僱員提供有關服務之年內確認。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

本集團為所有僱員向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及僱員對計劃之供款乃按僱員基本薪金之百分比計算。透過損益支銷之退休福利計劃成本指本集團須向基金繳付之供款。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於本集團無法撤回有關福利之要約當日或本集團確認其重組成本及涉及支付離職福利當日(以較早者為準)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4.14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根據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並無計入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減的收入或開支以及毋須課稅或不獲扣減的項目，故應課稅溢利有別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呈報告的「除稅前虧損」。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乃採用於各報告期末已頒布或實際已頒布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與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時採用的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一般而言，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倘可能出現可供使用可扣減暫時差額的應課稅溢利，則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一般會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倘該暫時差額乃源自一項交易中初步確認其他資產與負債，而該差額並無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與負債。

與投資於附屬公司以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及有關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未來撥回則除外。與該等投資及權益有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會存在足夠應課稅溢利而須動用暫時差額的利益及彼等預期於可見未來撥回時方會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並削減至不可能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依據預期清償相關負債或變現相關資產期間使用的稅率計量，該稅率根據各報告期末已頒布或實際已頒布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預期可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將會產生的稅務結果。

當有可合法執行權利可將流動稅項資產與流動稅項負債抵銷，且流動稅項資產及流動稅項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對(i)同一應課稅實體；或(ii)於各未來期間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需要結算或清償時，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流動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之不同稅務實體徵收之所得稅相關，則將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予以抵銷。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釐定稅項扣減乃歸因於使用權資產還是租賃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4.14 稅項 (續)

就稅項扣減歸因於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分別應用於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由於應用初步確認豁免，有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暫時差額並未於初步確認時及租期內確認。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

4.1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其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及使用權資產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該等跡象，則會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 (如有) 之程度。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倘可識別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企業資產亦會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會分配至可識別合理及一致分配基準的現金產生單位最小組別。

可收回金額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採用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及與未經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的資產有關的特定風險。

倘估計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的賬面值將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對於不能在合理及一致的基礎上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本集團將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 (包括分配至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的賬面值) 與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比較。於分配減值虧損時，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低任何商譽的賬面值 (如適用)，其後按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合內各資產賬面值之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的賬面值不會扣減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 (倘可計量)、其使用價值 (倘可釐定) 及零三者中的最高者。將原可另行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合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該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的賬面值則會增至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出該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應予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4.16 財務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 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 以反映信貸風險自相關財務工具及合約資產初步確認以來的變動。

本集團通常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使用撥備矩陣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估計, 並就債務人特有之因素、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對報告日期的現狀和預測方向的評估(包括貨幣的時間價值(如適用)) 作出調整。

對於所有其他財務工具, 本集團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 除非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是否應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自初步確認以來所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大幅增加。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在評估自初步確認以來一項財務工具的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時, 本集團會比較於報告日期財務工具發生違約風險與於初步確認日期財務工具發生違約風險。對於這個評估, 本集團考慮合理及可靠的量性及質性的資料, 包括過往經驗及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的前瞻性資料。所考慮的前瞻性資料包括獲取自經濟專家報告、金融分析師、政府機構、相關智囊團及其他類似組織的本集團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的未來前景, 以及本集團業務相關的實際及預測經濟資料的各種外部來源。

尤其是, 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增加時, 將考慮以下資料:

- 財務工具的外部(倘有)或內部信用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特定債務人的外部市場信貸風險指標顯著惡化, 如信用利差、債務人信用違約掉期價格或財務資產的公平值小於其攤銷成本的時間長度或程度顯著增加;
- 業務、財務或經濟條件出現或預期出現不利變動, 可能導致債務人償債能力大幅下降;
- 債務人經營業績出現實際或預期出現顯著惡化;
- 同一債務人其他財務工具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實際或預期出現重大不利變動, 導致債務人償債能力大幅下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4.16 財務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 (續)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續)

無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本集團假設，於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時，財務資產的信貸風險已自初始確認起大幅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可靠資料證明可予收回則當別論。

儘管如此，倘一項債務工具於報告日期被確定為信貸風險較低，則本集團假設該項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起並無重大增加。在下列情況下，一項財務工具被定為具有較低的信貸風險，倘i)財務工具的違約風險較低；ii)借款人近期具充分償付合約現金流量負債的能力；及iii)長遠而言經濟及業務狀況的不利變動未必會降低借款人償付合約現金流量負債的能力。當一項資產的外部信貸評級為國際通用的「投資評級」或(倘並無外部評級)資產的內部評級為「履約」，則本集團認為該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較低。履約指交易對手具有強勁財務狀況且並無逾期款項。

本集團定期監控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是否有大幅增加的標準的有效性，且修訂有關標準(如適合)以確保有關標準能於金額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違約定義

本集團認為下列各項為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之違約事件，原因為過往經驗顯示並不符合下列任何準則之應收款項一般屬不可收回：

- 債務人違反財務契諾；或
- 內部制訂或得自外界來源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悉數向債權人(包括本集團)還款(未計及本集團所持任何抵押品)。

本集團認為，倘財務資產逾期超過90日，則違約已發生，除非本集團擁有合理及可靠資料顯示一項更滯後的違約標準較合適則當別論。

信貸減值財務資產

財務資產在一項或以上事件(對該財務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不利影響)發生時出現信貸減值。財務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借款人的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借款人的貸款人因有關借款人財務困難的經濟或合約理由而向借款人授出貸款人不會另行考慮的優惠；
- 借款人將可能陷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或
- 該財務資產因財政困難而失去活躍市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4.16 財務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 (續)

撇銷政策

倘有資料顯示債務人處於嚴重財務困難及無實際收回可能 (例如，對手方已處於清盤狀態或已進行破產程序) 或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逾期兩年以上 (以較早發生者為準)，則本集團撇銷財務資產。經考慮法律意見後 (如適合)，遭撇銷的財務資產可能仍須按本集團收回程序進行強制執行活動。任何收回於損益中確認。

計量及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乃指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程度 (即倘違約損失的程度) 及違約風險的函數。評估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程度根據歷史數據作出，並根據上述前瞻性資料調整。就財務資產而言，違約風險為該資產於報告日期的賬面總值。就財務擔保合約而言，風險包括於報告日期提取的金額，連同任何基於歷史趨勢、本集團對債務人特定未來融資需求的理解以及其他相關前瞻性資料釐定的預計將於未來違約日期前提取的額外金額。

就財務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估計為本集團根據合約應收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回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原實際利率貼現。

倘本集團已於過往報告期間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財務工具的虧損撥備，惟於本報告日期釐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條件不再達成，則本集團於本報告日期會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惟運用簡化法的資產除外。

本集團就所有財務工具於損益中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透過虧損撥備賬對其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

4.17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乃規定發出人向持有人支付指定金額，以補償持有人由於特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條款於到期時付款而蒙受損失之合約。

集團實體簽發的財務擔保合約初步按其公平值計量，及倘並非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及並非源自財務資產的轉移，其後按下列之較高者計量：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的虧損撥備金額；及
- 初步確認的金額 (倘適用) 於擔保期內確認的累計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續)

4.18 公平值計量

於計量公平值時 (用於減值評估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使用價值除外)，本集團會計及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計及的資產或負債的特徵。

非財務資產的公平值計量須計及市場參與者能自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或將該資產出售予將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所產生的經濟效益。

本集團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具備充分數據以供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方法，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具體而言，本集團根據輸入數據的特徵將公平值計量分類為三個級別如下：

- 第1級 —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市場報價 (未經調整)。
- 第2級 — 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數據為直接或間接可觀察數據的估值方法。
- 第3級 — 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數據為不可觀察數據的估值方法。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透過審閱資產及負債各自的公平值計量，釐定經常性以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層級之間是否存在轉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主要來源

在應用附註4載述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對綜合財務報表列報之資產、負債、收益及開支金額及其中所作披露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認為相關之其他因素而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檢討。修訂會計估計時，倘修訂會計估計僅影響修訂估計之期間，則修訂會計估計會於該段期間確認；或倘修訂影響當期及以後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以後期間確認。

(a) 於應用會計政策時作出之關鍵判斷

除涉及下文所載估計的判斷外，以下為本公司董事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的重大判斷，該等判斷對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及所作披露事項最具影響。

(i) 釐定達成履約責任時間之判斷

確認本集團各收益來源須由本公司董事於釐定達成履約責任時間時作出判斷。

於作出判斷時，本公司董事考慮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載確認收益之詳細準則，具體而言，即本集團是否隨時間或於某一時間點達成履約責任，並參考與其客戶訂立之合約訂明之詳細交易條款。

就本集團來自一般樓宇及土木工程結構鋼筋及混凝土工程的收益而言，本公司董事已評估，本集團履約所創設及提升的資產於本集團履約時由客戶控制。因此，本公司董事信納履約責任乃隨時間達成及於服務期間確認收益。

就其他服務而言，本公司董事已釐定，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收取及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因此，本公司董事信納，履約責任乃隨時間達成及於服務期間確認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主要來源 (續)

(b) 估計不確定因素主要來源

以下為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以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估計均存有重大風險可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

(I) 有關一般樓宇及土木工程結構鋼筋及混凝土工程的收益及溢利確認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0收益確認會計政策所說明，若干項目來自一般樓宇及土木工程結構鋼筋及混凝土工程的收益隨時間確認。本集團於合約進行時審閱及修訂完全履行該等服務的估計總成本。預算合約成本及利潤率由本集團管理層根據所涉及合約材料的主要分包商或供應商不時提供的報價編製。為保持預算的準確性和最新性，本集團管理層對合約預算進行定期審查及修訂，將預算金額與實際發生的金額進行對比。該等估計可能會對各期間確認的收益及溢利產生影響。

來自一般樓宇及土木工程結構鋼筋及混凝土工程的已確認合約收益金額反映本集團管理層對各合約結果的最佳估計及已竣工工程的價值，其乃根據若干估計而釐定，包括對持續建築合約盈利能力的評估。就總成本或收益而言，實際結果可能高於或低於報告期末的估計，從而作為對迄今記錄金額的調整而影響於未來年度確認的收益及損益。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來自一般樓宇及土木工程結構鋼筋及混凝土工程的收益為15,174,000坡元（二零二零年：9,009,000坡元）。

(II) 就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虧損撥備

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乃基於有關預期信貸虧損的假設。本集團於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數據時，會根據個別應收款項未清償的天數以及本集團在報告期末的過往經驗及前瞻性資料作出判斷。該等假設及估計的變動可能會對評估結果產生重大影響，因此可能有必要對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作出額外減值開支。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2,159,000坡元及4,671,000坡元（二零二零年：3,319,000坡元及6,881,000坡元），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分別為2,159,000坡元、6,143,000坡元及3,257,000坡元（二零二零年：3,319,000坡元、6,881,000坡元及274,000坡元），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累計減值虧損分別為88,000坡元、241,000坡元及1,819,000坡元（二零二零年：99,000坡元、241,000坡元及28,000坡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主要來源 (續)

(b) 估計不確定因素主要來源 (續)

(III) 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以及使用權資產估計減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以及使用權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列賬(如有)。在釐定資產是否減值時，本集團須行使判斷及作出估計，特別是評估：(1)是否有事件已發生或有任何指標可能影響資產價值；(2)資產賬面值是否能夠以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如為使用價值，即按照持續使用資產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的淨現值)支持；及(3)將應用於估計可收回金額的適當關鍵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及適當的貼現率)。當無法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未來現金流乃根據過往表現及市場發展預期(包括但不限於COVID-19大流行的影響)估計。由於當前環境的不確定性，估計現金流量及貼現率具有較高估計不確定性。現金流量預測的假設及估計(包括貼現率或增長率)變動，可能會對可收回金額產生重大影響。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6,606,000坡元、237,000坡元及1,091,000坡元(二零二零年：分別6,761,000坡元、242,000坡元及1,223,000坡元)。

(IV) 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以及使用權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管理層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以及使用權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該估計乃基於類似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資物業以及使用權資產之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而作出。倘可使用年期少於先前估計之年期，管理層將增加折舊／攤銷開支，或撇銷或撇減已報廢或出售之技術陳舊或非策略資產。實際經濟年期可能有別於估計可使用年期；且實際剩餘價值可能有別於估計剩餘價值。定期檢討可能使可折舊年期及剩餘價值出現變動，因而引致未來期間折舊／攤銷開支出現變動。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以及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分別為6,606,000坡元、237,000坡元及1,091,000坡元(二零二零年：分別6,761,000坡元、242,000坡元及1,223,000坡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主要來源 (續)

(b) 估計不確定因素主要來源 (續)

(v) 所得稅

釐定所得稅撥備涉及對若干交易日後稅務處理之判斷。本集團審慎評估交易之稅務影響並據此製訂稅務撥備。本集團定期重新審議上述交易之稅務處理以便將所有稅法變動考慮在內，並就未動用之稅務虧損及可抵扣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由於遞延稅項資產僅限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抵銷未動用之稅務抵免時方會確認，因此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以評估未來應課稅溢利之可能性。本集團定期審閱管理層之評估，倘若有可能獲得收回遞延稅項資產之未來應課稅溢利，便會確認額外遞延稅項資產。

6. 收益

收益指年內因建築合約產生的收益。本集團年內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按主要服務細分		
一般樓宇項目	14,457	7,579
土木工程項目	717	1,430
其他服務	844	424
	16,018	9,433
收益確認時間		
隨時間	16,018	9,433

分配至客戶合約剩餘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配至本集團已達成（部分達成）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總額約為19,756,000坡元（二零二零年：10,436,000坡元）。有關金額指來自一般樓宇及土木工程項目並預期於日後確認的收益。

本集團將於日後服務完成時（預計將在未來12個月內發生）確認收益（二零二零年：未來12個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分部資料

本集團經營一個營運分部，即提供一般樓宇及土木工程結構鋼筋及混凝土工程。單一管理團隊向本公司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匯報，彼等全面管理整個業務。主要營運決策人審閱按合約性質（即「一般建築項目」及「土木工程項目」）劃分的收益及整體年內虧損。因此，本集團並無呈列獨立分部資料。概無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定期提供按工程類別劃分的本集團業績或資產及負債分析以作審閱。

地理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新加坡（亦即所在地）營運。根據服務交付地點，所有收益均源於新加坡，而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備均位於新加坡。據此，概無呈列業務或地理分部資料。

主要客戶資料

於相應年度佔本集團收益逾10%的客戶收益列載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客戶A	不適用*	1,430
客戶B	4,442	3,890
客戶C	5,137	3,689
客戶D	3,486	不適用*

*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應收益未佔本集團總收益逾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虧損

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虧損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股息收入	20	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的公平值(虧損)收益	(456)	80
政府補貼(附註a)	112	220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的收益	154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16	-
利息收入	41	33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附註b)	136	160
雜項收入	120	91
	143	589

附註：

- 已收取的政府補貼主要與特殊就業信貸計劃及薪酬補貼計劃(二零二零年：特殊就業信貸計劃及人力培訓和提高計劃)有關，為達成條件後獲得的獎勵，以補償已經產生的開支或作為直接財務支持。概無與該等政府補貼有關的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 由具有固定租賃付款的本集團投資物業經營租賃產生的租金收入。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的相關直接營運開支為6,000坡元(二零二零年：32,000坡元)。

9. 融資成本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銀行借款利息	83	45
租賃負債利息	45	46
	128	9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已於損益確認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即期稅項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	-	-
去年撥備不足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	-	189
遞延稅項		
—本年度(附註27)	-	(5)
所得稅開支	-	184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的司法權區繳納任何稅項。

新加坡所得稅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7%的稅率計提撥備。

年內稅項開支與根據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除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除稅前虧損	(3,715)	(1,880)
按法定稅率17%計算的稅項(二零二零年：17%)	(632)	(320)
無需繳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03)	(57)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616	378
未確認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59	-
於其他司法權區營運附屬公司的不同稅率的影響	(17)	(6)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77	-
去年撥備不足	-	189
	-	18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年內虧損

年內虧損乃於扣除(抵免)以下項目後達致：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2)		
—薪金及其他僱員福利	11,802	7,485
—定額供款(附註a)	270	143
	12,072	7,628
減：政府補貼(附註b)	(1,053)	(1,047)
	11,019	6,581
核數師薪酬	100	10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23	430
投資物業折舊	5	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35	12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的公平值虧損(收益)	456	(80)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附註38(iii))	(11)	47
合約資產減值虧損(附註38(iii))	—	49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附註38(iii))	1,791	(96)
與短期租賃(租期短於12個月的租賃)有關的租賃開支	488	201

附註(a)： 本集團已付及應付予計劃之供款為251,000坡元(二零二零年：230,000坡元)。於年終時應付予計劃之供款總額48,000坡元(二零二零年：80,000坡元)已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內。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時並無任何未動用之已沒收供款(二零二零年：無)。

附註(b)： 政府補貼包括僱傭補貼計劃(「僱傭補貼計劃」)下與COVID-19相關的補貼及新加坡政府提供的外勞稅回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a) 董事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如下：

	袍金 千坡元	薪金及花紅 千坡元	定額供款 千坡元	其他短期福利 千坡元	總計 千坡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吳進順先生	-	810	22	29	861
陳素寬女士	-	736	24	-	760
伍世昌先生	-	207	3	-	210
王建業先生	-	145	-	-	145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遙豪先生	41	-	-	-	41
葉祺智先生	41	-	-	-	41
周光國先生	41	-	-	-	41
禰孝廉先生(附註(i))	-	-	-	-	-
總計	123	1,898	49	29	2,099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吳進順先生	-	550	12	20	582
陳素寬女士	-	176	12	2	190
伍世昌先生	-	120	3	-	123
王建業先生	-	149	-	-	149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遙豪先生	43	-	-	-	43
葉祺智先生	43	-	-	-	43
周光國先生	43	-	-	-	43
禰孝廉先生(附註(i))	26	-	-	-	26

155	995	27	22	1,199
-----	-----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續)

(a) 董事薪酬 (續)

附註：

(i) 禰孝廉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起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進順先生亦為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上文所披露的其薪酬包括其作為最高行政人員所提供服務之薪酬。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位董事放棄二零二一年薪酬25,000坡元及二零二零年薪酬26,000坡元(二零二零年：無)。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任何最高薪酬人士概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或本集團任何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吸引其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辭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董事職位或與管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有關的任何其他職位的補償(二零二零年：無)。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四名(二零二零年：四名)本公司董事，其董事薪酬於上文附註(a)中披露。餘下一名(二零二零年：一名)人士的薪酬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薪金及花紅	121	141
定額供款	17	-
	138	141

其薪酬範圍如下：

	二零二一年 僱員人數	二零二零年 僱員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相等於零至173,000坡元)	1	1

13.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派付或建議派付股息，或自報告期末以來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每股虧損乃基於下列計算：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3,715)	(2,064)
	二零二一年 千股	二零二零年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00,000	400,000

每股基本虧損乃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以及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等於每股基本虧損，乃由於在該兩個年度概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投資物業

	千坡元
成本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0
累計折舊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52
年內開支	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58
年內開支	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3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2
公平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20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約為560,000坡元(二零二零年：520,000坡元)。公平值乃根據與本集團無關連的獨立估價師進行的估值而得出。估值乃根據可資比較物業的市場可觀察交易透過直接比較法釐定，並於初步確認後根據公平值層級第3級予以調整以反映標的物業的狀況及位置。所使用的重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可資比較物業的近期銷售價格，按每平方呎價格計算。

投資物業的估計可使用年期為60年(二零二零年：60年)。投資物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賬面淨值約237,000坡元(二零二零年：242,000坡元)的投資物業已予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信貸的擔保(附註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 千坡元	租賃裝修 千坡元	傢俬及裝置 千坡元	機械及設備 千坡元	汽車 千坡元	總計 千坡元
成本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560	196	147	466	847	3,216
添置	5,000	411	8	20	-	5,439
撤銷	-	-	(3)	-	-	(3)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6,560	607	152	486	847	8,652
添置	-	-	6	126	306	438
出售/撤銷	-	(70)	(3)	(132)	(86)	(291)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560	537	155	480	1,067	8,799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63	196	90	343	672	1,464
年內開支	305	-	19	50	56	430
撤銷	-	-	(3)	-	-	(3)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468	196	106	393	728	1,891
年內開支	330	28	9	61	95	523
出售/撤銷	-	-	(3)	(132)	(86)	(221)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98	224	112	322	737	2,193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762	313	43	158	330	6,60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092	411	46	93	119	6,761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賬面淨值約5,762,000坡元（二零二零年：6,092,000坡元）的物業已予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信貸的擔保（附註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千坡元	汽車 千坡元	辦公物業 千坡元	總計 千坡元
成本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	98	125	223
添置	1,167	-	-	1,167
匯兌調整	-	(1)	6	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167	97	131	1,395
匯兌調整	-	1	6	7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67	98	137	1,402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	36	15	51
年內開支	59	20	42	121
匯兌調整	-	(1)	1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59	55	58	172
年內開支	71	20	44	135
匯兌調整	-	-	4	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0	75	106	311
賬面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37	23	31	1,09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08	42	73	1,223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123,000坡元（二零二零年：1,240,000坡元）的租賃負債與相關使用權資產1,091,000坡元（二零二零年：1,223,000坡元）獲確認。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據。租賃資產不得作為借款的擔保。

本集團有租賃土地、汽車及辦公物業的租賃安排。租賃期限一般介乎3年至16.5年。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的添置1,167,000坡元，原因為新租賃土地（二零二一年：無）。

支付租賃負債及短期租賃的總現金流出期為655,000坡元（二零二零年：361,000坡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使用權資產 (續)

於損益確認的金額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開支	135	121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45	46
有關短期租賃的開支	488	201

18.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應收款項包括：		
貿易應收款項	2,247	3,418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88)	(99)
	2,159	3,319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為2,247,000坡元（二零二零年：3,418,000坡元）。

本集團客戶獲授的信貸期通常為相關合約收益的發票日期起計35日內。本集團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30日內	1,591	2,469
31至90日	107	551
91至180日	197	141
超過180日	264	158
	2,159	3,319

有關本集團信貸政策及貿易應收款項所產生之信貸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8(iii)。

貿易應收款項以新加坡元計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合約資產／合約負債

(a) 合約資產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一般樓宇及土木工程結構鋼筋及混凝土工程	6,384	7,122
減：合約資產減值撥備	(241)	(241)
合約資產總值	6,143	6,881

合約資產最初被確認為自一般樓宇及土木工程結構鋼筋及混凝土工程中獲得的收益，因收取代價乃以成功完成工程為條件。當權利成為無條件時，合約資產被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於工程完工及客戶驗收後，確認為合約資產的金額被重新分類為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含在合約資產賬面值的應收保修金為6,002,000坡元（二零二零年：6,001,000坡元），扣除虧損撥備241,000坡元（二零二零年：241,000坡元）。

若干合約的條款規定，客戶扣留合約總金額的一部分（通常為5%至10%），並將按照相關合約的條款進行結算。有關解除保留的條款及條件因合約而異。該款項包括在合約資產中，直至保留期結束，因本集團有權獲得該筆最終付款的條件為本集團的工程順利通過檢查。

二零二一年合約資產並無重大變動。

有關本集團信貸政策及合約資產所產生之信貸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8(iii)。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合約資產／合約負債 (續)

(b) 合約負債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一般樓宇及土木工程結構鋼筋及混凝土工程	2,973	955

合約負債主要與自客戶收取的預付代價有關，其收益乃根據相關工程的進度確認。合約負債的結餘預計將於一年內確認。

二零二一年合約負債的大幅增加主要乃由於年內本集團的客戶群持續增加。

合約負債的變動：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於一月一日	955	1,066
合約負債因年內確認收益而減少	(845)	(1,430)
合約負債因提前開票而增加	2,863	1,31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973	955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確認的收益中，於年初已包括在合約負債的收益為845,000坡元（二零二零年：1,066,000坡元），涉及一般樓宇及土木工程結構鋼筋及混凝土工程。本年度並無確認與上一年度已履行的履約義務有關的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預付款項	568	1,181
按金	236	172
其他應收款項	5,076	302
	5,880	1,655
減：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	(1,819)	(28)
	4,061	1,627

有關本集團信貸政策及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所產生之信貸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8(iii)。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坡元	3,285	1,527
港元	100	98
美元	674	-
人民幣(「人民幣」)	2	2
	4,061	1,62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強制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		
—於香港的上市股本證券(附註(a))	375	93
—於新加坡的上市股本證券(附註(a))	368	857
—於中國的上市股本證券(附註(a))	—	34
	743	984
報價基金投資(附註(b))	737	761
	1,480	1,745

附註(a): 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平值分別按香港聯交所、新加坡證券交易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的報價釐定。

附註(b): 報價基金投資的公平值乃參考金融機構及經紀商所報的市場買入價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已質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存款

已質押銀行存款

已質押銀行存款指質押予銀行作為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的抵押的存款(附註25)。已質押存款已按坡元計值，並按固定利率每年0.1% (二零二零年：1.0%) 計息。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4,895	5,172

銀行結餘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計息。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以下貨幣計值：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新加坡元	4,585	5,153
港元	295	14
人民幣	15	5
	4,895	5,172

2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修金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貿易應付款項	677	784
應付保修金	115	163
	792	947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貸期通常為30日。有關解除保修金的條款及條件根據各合約而有所不同，通常為一年內及視乎實際完成、缺陷責任期屆滿或預定期間而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修金 (續)

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修金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0至30日	500	523
31至90日	37	179
91至180日	27	8
超過180日	228	237
	792	947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修金以新加坡元計值。

2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應計員工成本	2,330	1,89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營運開支	2,326	2,909
應付貨品及服務稅	198	262
	4,854	5,06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新加坡元	1,726	2,460
港元	2,355	2,040
人民幣	773	566
	4,854	5,06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銀行借款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有抵押銀行借款	4,152	2,089
應償還賬面值(基於貸款協議中規定的預定償還日期)：		
於一年內	1,101	504
於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的期間內	1,125	516
於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的期間內	1,926	1,069
	4,152	2,089
一年後到期償還但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貸款部分(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4,152)	(2,089)
非流動負債項下所列金額	-	-

附註：

- (a) 銀行借款按銀行的基本貸款利率每年調整若干基點計息。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實際年利率介乎1.69%至2.00%（二零二零年：2.28%）。所有銀行借款均以新加坡元計值。
- (b) 本集團的銀行信貸以下列作抵押：
- (i)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質押，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額為237,000坡元（二零二零年：242,000坡元）（附註15）；
 - (ii)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質押，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額為5,762,000坡元（二零二零年：6,092,000坡元）（附註16）；
 - (iii) 本集團的定期存款質押344,000坡元（二零二零年：334,000坡元）（附註22）；
 - (iv) 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誠如附註32(a)所載；及
 - (v) 董事吳進順先生提供的個人擔保。
- (c) 本集團的銀行信貸總額約為6,592,000坡元（二零二零年：6,592,000坡元），其中約4,152,000坡元（二零二零年：2,089,000坡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租賃負債

本集團租賃負債之剩餘合約期限狀況如下表所示：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		
於一年內	108	151
於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的期間內	58	73
於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的期間內	187	117
超過五年	770	899
	1,123	1,240
減：於一年內到期結算的金額 (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108)	(151)
	1,015	1,089

本集團認為，並無延期選擇權或終止選擇權於租賃開始之日獲行使。所有租賃乃有關租賃土地、辦公物業及租賃汽車。餘下租期為8個月至15年。

本集團就有關租賃的責任由出租人對所租賃資產的所有權擔保。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根據租購協議租賃的汽車的租賃負債18,000坡元 (二零二零年：40,000坡元) 乃由出租人對租賃資產的所有權擔保。本集團可選擇於租賃期結束時以名義金額購買汽車。

適用於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介乎1.98%至5.45% (二零二零年：1.98%至5.45%)。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租賃土地訂立一份新租賃協議，並確認租賃負債1,167,000坡元 (二零二一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遞延稅項負債

本年度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及變動情況如下：

	累計稅項折舊 千坡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30
年內計入損益 (附註11)	(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約為747,000坡元(二零二零年：293,000坡元)，可用於抵銷未來的應課稅溢利。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可以無限期結轉。由於未來溢利流的不可預測性，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可抵扣暫時性差異344,000坡元(二零二零年：無)。由於不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因此並無確認與該等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有關的遞延稅款資產。

28.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千坡元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法定股本：		
於年初及於年末	1,000,000	1,747
本公司按每股面值0.01港元已發行及繳足：		
於年初及於年末	400,000	69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儲備

(a) 本集團

本集團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所有者權益中各儲備的性質及目的說明如下：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指所收到的收益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面值的部分。

合併儲備

合併儲備指根據重組進行收購的成本與所收購實體的股本總值之間的差額。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所有因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外匯差額。該儲備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所載的會計政策處置。

(b) 本公司

	股份溢價 千坡元	匯兌儲備 千坡元	累計虧損 千坡元	總計 千坡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8,060	-	(6,498)	1,562
年內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	-	(724)	(724)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8,060	-	(7,222)	838
年內虧損	-	-	(779)	(779)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17	-	17
年內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	17	(779)	(762)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060	17	(8,001)	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四日訂立一項購股權計劃（「計劃」）。以下為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自採納計劃起概無授出購股權，且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尚未行使購股權。

(a) 目的

計劃旨在吸引及挽留最優秀的人員、向本集團僱員（全職及兼職）、董事、諮詢人、顧問、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商業夥伴及服務供應商提供額外獎勵以及推動本集團業務創出佳績。

(b) 參與者資格及條件

董事會（視情況而定（倘GEM上市規則要求），或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可不時根據參與者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所作出或可能作出的貢獻決定獲授任何購股權的參與者資格。

(c) 股份價格

根據計劃授出的任何特定購股權的股份認購價由董事會全權釐定並通知參與者，但不得低於下列較高者：(i) 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收市價；(ii) 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 於購股權授出日期的股份面值，惟倘出現零碎股價，則每股股份的認購價應向上調整至最接近的一整仙。

(d) 股份數目上限

除非本公司獲得新批准，否則根據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即40,000,000股股份。

(e) 各參與者的配額上限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因各參與者行使根據計劃及其他計劃獲授的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

(f) 行使購股權的時限

承授人可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期間，隨時根據計劃的條款行使購股權，惟有關期間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十年，並受有關提前終止條文所規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租賃承擔

作為出租人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應收租金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一年內	27	30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	27
	27	57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租賃其投資物業(附註15)。該等租約的初始期限為2年(二零二零年：2年)，當所有條款重新磋商後，可選擇於到期時續租。該等租約均不包括任何或有租金。

32. 關聯方交易

(a)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簽立公司擔保，以就附屬公司獲授的銀行信貸金額3,972,000坡元(二零二零年：3,972,000坡元)提供擔保。根據該擔保，倘若銀行無法收回銀行借款，本公司將有責任向銀行付款。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的未償還結餘為1,583,000坡元(二零二零年：2,089,000坡元)，為本公司於擔保合約下的最大風險。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公司擔保的公平值並不重大，且不可能拖欠償還銀行借款，因此並無就本公司於財務擔保合約下的責任作出撥備。

(b)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年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短期僱員福利	2,276	1,405
定額供款	67	28
	2,343	1,4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經重列)
附註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附註i)	68	68
流動資產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附註ii)	2,116	2,5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	13
	2,122	2,605
流動負債		
應計款項	1,301	1,022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附註ii)	118	118
	1,419	1,140
流動資產淨值	703	1,465
資產淨值	771	1,533
權益		
股本	695	695
儲備	76	838
	771	1,533
附註		
29(b)		
總權益	771	1,533

附註：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68,000坡元 (二零二零年：68,000坡元) 減去累計減值虧損零 (二零二零年：零)。
- 該等結欠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附屬公司之詳情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業務架構形式	主要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所持有擁有權權益／投票權比例		
				直接	簡介	主要業務
Indigo Link Holding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0.01美元	100% (二零二零年： 100%)	—	投資控股
Interno Engineering (1996) Pte. Ltd.	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3,000,000坡元	—	100% (二零二零年： 100%)	樓宇建造
Interno Construction Pte. Ltd.	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100,000坡元	—	100% (二零二零年： 100%)	樓宇建造

35. 主要非現金交易

- (i)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5,000,000坡元(附註16)分別以2,500,000坡元及2,500,000坡元的已付按金及銀行借款結算。
- (ii)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租賃合約，其中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新增約1,167,000坡元於租賃開始日確認(二零二一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銀行借款 千坡元	租賃負債 千坡元	總計 千坡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2,089	1,240	3,329
現金流量：			
所籌集銀行借款	3,000	-	3,000
償還銀行借款	(937)	-	(937)
銀行借款的已付利息	(83)	-	(83)
已付租金的資本部分	-	(122)	(122)
已付租金的利息部分	-	(45)	(45)
非現金：			
利息開支	83	45	128
匯兌調整	-	5	5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52	1,123	5,275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銀行借款 千坡元	租賃負債 千坡元	總計 千坡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	187	187
現金流量：			
償還銀行借款	(411)	-	(411)
銀行借款利息	(45)	-	(45)
已付租金的資本部分	-	(114)	(114)
已付租金的利息部分	-	(46)	(46)
非現金：			
所籌集銀行借款	2,500	-	2,500
訂立新租約	-	1,167	1,167
利息開支	45	46	9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89	1,240	3,32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按類別劃分的財務工具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類別財務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		
上市股本證券	743	984
報價基金投資	737	761
	1,480	1,74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2,159	3,319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493	446
已質押銀行存款	344	3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95	5,172
	10,891	9,271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修金	792	94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854	5,066
銀行借款	4,152	2,089
	9,798	8,102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面臨各種財務風險。本集團並無書面的風險管理政策及指引。然而，本公司董事定期舉行會議分析及制定策略，以管理本集團面臨的市場風險（尤其是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一般而言，本集團於風險管理方面採取保守策略。本集團的市場風險被控制在最低限度。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或其他工具進行對沖。本集團並無就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發行衍生財務工具。本公司董事審閱並同意管理該等風險各自的政策，而該等政策概述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新加坡經營，大部分交易以坡元及港元計值和結算。以坡元計值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並無識別外匯風險，乃因坡元為與該等交易有關的新加坡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的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將在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下表列示於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於報告期結束時有重大風險的外匯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對本年度業績的概約影響。坡元對外幣匯率升值及貶值5%為管理層對該年度貨幣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港元對坡元		
升值5%	(66)	(76)
貶值5%	66	76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與若干定息銀行借款 (附註25) 及已質押存款 (附註22) 有關的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任何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對利率風險進行監控，並於預計有重大利率風險時考慮採取其他必要行動。

本集團面臨與浮息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附註22) 及若干浮息銀行借款 (附註25) 有關的現金流利率風險。本集團的政策為將其借款保持為浮動利率，以盡量減少公平值利率風險。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估計整體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將令本集團年度虧損增加/減少 (透過對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的銀行借款的影響) 約7,000坡元 (二零二零年：9,000坡元)。整體利率上升/下降不會對綜合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產生影響。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利率變動發生於報告日期，並適用於該日存在的財務工具的利率風險。增加或減少50個基點代表管理層對直至下一個年度報告日期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iii) 信貸風險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為來自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所列各項財務資產及合約資產的賬面值，該等風險將導致本集團因交易對手方未能履行義務而遭受財務虧損。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合約資產。該等結餘的賬面值代表本集團有關財務資產及合約資產的最大信貸風險。

本集團管理信貸風險措施的目的為控制潛在的可收回性問題。本集團的大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均存放於主要的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管理層認為該等機構具有高信用質素。

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有若干集中信貸風險。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前三名債務人及最大的債務人金額約為1,723,000坡元及622,000坡元（二零二零年：2,587,000坡元及1,426,000坡元），分別佔貿易應收款項的79.8%及28.8%（二零二零年：77.9%及43.0%）。該等客戶具有良好的結算記錄及信譽。

對於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本集團已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以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本集團透過使用根據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以及債務人所處行業的一般經濟狀況估計的撥備矩陣，合併釐定預期信貸虧損。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大幅降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iii) 信貸風險 (續)

本集團基於非個別重大客戶集體的賬齡確認貿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如下：

二零二一年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千坡元	虧損撥備 千坡元	賬面淨值 千坡元
即期 (未逾期)	0.11%	1,388	(1)	1,387
逾期1至30日	0.12%	256	(1)	255
逾期31至90日	0.30%	107	-	107
逾期91至180日	0.57%	235	(1)	234
逾期超過180日	32.57%	261	(85)	176
		2,247	(88)	2,159

二零二零年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千坡元	虧損撥備 千坡元	賬面淨值 千坡元
即期 (未逾期)	0.33%	3,330	(11)	3,319
逾期超過180日	100.00%	88	(88)	-
		3,418	(99)	3,31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iii) 信貸風險 (續)

本集團基於非個別重大客戶集體的賬齡確認合約資產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如下：

二零二一年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千坡元	虧損撥備 千坡元	賬面淨值 千坡元
即期 (未逾期)	2.16%	4,774	(103)	4,671
逾期超過180日	8.57%	1,610	(138)	1,472
		6,384	(241)	6,143

二零二零年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千坡元	虧損撥備 千坡元	賬面淨值 千坡元
即期 (未逾期)	1.47%	6,984	(103)	6,881
逾期超過180日	100.00%	138	(138)	-
		7,122	(241)	6,88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iii) 信貸風險 (續)

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已評估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倘若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本集團將根據全期而非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

本集團基於個別重大客戶確認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如下：

二零二一年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千坡元	虧損撥備 千坡元	賬面淨值 千坡元
即期 (未逾期)	2.85%	1,652	(47)	1,605
預期超過180日	48.42%	3,660	(1,772)	1,888
		5,312	(1,819)	3,493

二零二零年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千坡元	虧損撥備 千坡元	賬面淨值 千坡元
即期 (未逾期)	5.91%	474	(28)	446

本集團面臨之信貸風險

本集團現行信貸風險評級框架包括以下類別：

為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本集團已委託一個團隊制定及維持本集團的信貸風險評級，以根據違約風險程度對風險進行分類。管理層使用其他公開可得財務資料及本集團自身之交易記錄對其主要客戶及其他債務人進行評級。本集團所面臨之風險及其對手方之信貸評級獲持續監控，而所達成之交易總額乃分散於多名經審批對手方。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iii) 信貸風險 (續)

本集團面臨之信貸風險 (續)

本集團現行信貸風險評級框架包括以下類別：

類別	描述	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基準
履約	就違約風險較低或於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及並無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指第一階段)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存疑	就於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但並無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指第二階段)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違約	當發生會對該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則金融資產會被評定為出現信貸減值 (指第三階段)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出現信貸減值
撇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陷入嚴重的財務困難且本集團認為日後無法收回有關款項	撇銷有關金額

下表詳述按信貸風險評級劃分之本集團金融資產之信貸質素以及本集團面臨之最大信貸風險。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內部信貸評級	12個月或全期 預期信貸虧損	賬面總值 千坡元	虧損撥備 千坡元	賬面淨值 千坡元
貿易應收款項	18	附註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簡化方法)	2,247	(88)	2,159
合約資產	19	附註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簡化方法)	6,384	(241)	6,143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良好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5,312	(1,819)	3,493
				13,943	(2,148)	11,79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iii) 信貸風險 (續)

本集團面臨之信貸風險 (續)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內部信貸評級	12個月或全期 預期信貸虧損	賬面總值 千坡元	虧損撥備 千坡元	賬面淨值 千坡元
貿易應收款項	18	附註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簡化方法)	3,418	(99)	3,319
合約資產	19	附註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簡化方法)	7,122	(241)	6,881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良好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474	(28)	446
				11,014	(368)	10,646

附註：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而言，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法計量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本集團通過使用撥備矩陣釐定該等項目的預期信貸虧損，及根據債務人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及過往逾期狀況作出估計，並作出適當調整以反映當前狀況及對未來經濟狀況的估計。因此，按撥備矩陣計，該等資產的信貸風險狀況乃基於其逾期狀況呈列。

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根據過往結算記錄、過往經驗及可獲得的合理及支持性前瞻性資料，定期個別地評估可收回性。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未收回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並無重大信貸風險。

由於銀行結餘乃存於由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的聲譽良好的銀行，故該等款項的信貸風險被認為並不重大。該等銀行最近並無拖欠記錄，故違約風險視為很低。

年內並無對估計技術或假設作出重大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iii) 信貸風險 (續)

本年度有關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以及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賬的變動情況如下：

	貿易應收款項 千坡元	合約資產 千坡元	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 千坡元	總計 千坡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52	192	124	368
已確認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撥回) (附註11)	47	49	(96)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99	241	28	368
已確認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撥回) (附註11)	(11)	-	1,791	1,78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88	241	1,819	2,148

(iv)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與本集團無法履行其財務負債相關義務的風險有關。本集團的目標為透過使用銀行借款在資金的連續性及靈活性之間保持平衡，同時亦定期監測其流動資金要求、對貸款契據的遵守情況以及與銀行的關係，以確保保持足夠的現金儲備及來自主要金融機構的足夠的承諾資金額度，以滿足其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要求。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由管理層每日進行監測。

下表詳列本集團非衍生財務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情況。表格乃根據本集團可能須付款之最早日期的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非衍生財務負債的到期日乃基於議定的還款日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iv) 流動資金風險 (續)

表格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率流屬浮息，未折現金額乃來自報告期末的利率曲線。

	賬面值 千坡元	合約未折現 現金流量總額 千坡元	一年內 或按要求 千坡元	超過一年 但少於兩年 千坡元	超過兩年 但少於五年 千坡元	超過五年 千坡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修金	792	792	792	-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854	4,854	4,854	-	-	-
銀行借款	4,152	4,323	1,178	1,178	1,967	-
	9,798	9,969	6,824	1,178	1,967	-
租賃負債	1,123	1,449	149	95	285	92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修金	947	947	947	-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066	5,066	5,066	-	-	-
銀行借款	2,089	2,188	2,188	-	-	-
	8,102	8,201	8,201	-	-	-
租賃負債	1,240	1,610	166	144	190	1,110

倘若於呈報期末浮動利率的變動與所預計的釐定利率不同，包括在上文作為非衍生財務負債的浮動利率工具的款項則會改變。

(v) 其他價格風險

其他價格風險指財務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會隨著市場價格 (利率變動及外匯變動除外) 改變而浮動的風險。本集團主要面對上市股本證券及報價基金投資的市場價格變動，該等上市股本投資及報價基金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管理層會監控價格的變動，於必要時採取適當的行動。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基於報告期末面對的權益價格風險釐定。

倘若上市股本證券及報價基金投資的價格上升／下降15% (二零二零年：15%)，則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後虧損將因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的公平值變動而減少／增加約184,000坡元 (二零二零年：217,000坡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vi) 公平值計量

公平值層級披露：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第一級 千坡元	第二級 千坡元	第三級 千坡元	總計 千坡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上市股本證券	(a) 743	-	-	743
	報價基金投資	(b) 737	-	-	737
		1,480	-	-	1,48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第一級 千坡元	附註 千坡元	第一級 千坡元	附註 千坡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上市股本證券	(a) 984	-	-	984
	報價基金投資	(b) 761	-	-	761
		1,745	-	-	1,745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1級、第2級與第3級之間並無轉撥。本集團的政策為於其發生的報告期末確認公平值層級之間的轉撥。

計量公平值所用方法及估值技術與過往報告期間相同。

附註：

- (a) 上市股本證券乃以港元及坡元計值。公平值已參考報告日期的報價確定。
- (b) 報價基金投資乃以坡元計值。報價基金投資的公平值乃參考金融機構及經紀商的市場買入價確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vii) 公平值計量的目標及政策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按公認定價模式，以可觀察當前市場交易價格或利率作為輸入值進行折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

本集團董事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內按攤銷成本入賬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賬面值與彼等的公平值相若。

39.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目標為保證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以為股東帶來回報及為其他持份者帶來利益，並維持最優的資本架構以降低資本成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自上年以來維持不變。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調整向股東支付的股息金額，向股東退換股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削減債務。本集團之資本架構組成為債務(包括銀行借款(附註25)、租賃負債(附註26)、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2))以及總權益(包括股本(附註28)及儲備(附註29))。本集團風險管理人士每半年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檢討之一部分，管理人士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相關之風險。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銀行借款	4,152	2,089
租賃負債	1,123	1,240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95)	(5,172)
債務淨額	380	(1,843)
總權益	13,097	16,790
淨債務權益比率	2.9%	不適用

40. 報告期後事項

a) 董事辭任

禰孝廉先生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b)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本集團就收購CS Ceramiche Pte. Ltd全部股權，完成與一名獨立第三方的磋商。該交易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四日完成，且收購成本2,000坡元以現金結付。由於業務合併的初始入賬尚未完成，故目前披露有關收購的進一步資料不切實可行。

財務概要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二零一九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收益	16,018	9,433	20,406	42,556	45,196
除稅前 (虧損) 溢利	(3,715)	(1,880)	101	3,056	3,948
年內 (虧損) 溢利	(3,715)	(2,064)	152	2,507	2,603
年內 (虧損) 溢利及全面 (開支) 收益總額	(3,693)	(2,075)	172	2,498	2,592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二零一九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資產總值	27,016	27,304	26,175	28,982	31,737
負債總額	13,919	10,514	7,310	10,289	15,084
總權益	13,097	16,790	18,865	18,693	16,653